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八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技术创新风险

反光材料的应用领域广泛，下游客户众多，不仅有市政建设、交通运输，还有汽车行业、广告行业和服饰行业等，下游客户对反光材料的需求各异，而且在不断发生着变化，反光材料的生产对技术和生产工艺的要求很高，这需要企业有着强大的研发能力保证产品技术创新。国际反光材料行业处于寡头垄断的局面，如 3M 公司等国际巨头对行业标准有着很强的影响力，而且有着很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如果公司不能适应行业技术创新、达到甚至超越行业标准，就很难在行业内取得竞争优势。

二、汇率变动风险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公司产品出口外销比例为 64.13%、52.93%、51.03%，公司客户以海外客户为主，对于产品外销业务，公司产品外销主要以美元计价结算，在交易结算过程中需要进行人民币和美元兑换，在人民币升值压力的背景下，人民币对美元呈现出上行的趋势，直接影响了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的价格竞争力。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国顺、王增友控制公司 75.9573%的股份，所持有的股份能够决定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同时陈国顺担任公司董事长，王增友担任公司总经理，能够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若其利用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四、公司治理风险

2015 年 6 月，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特别是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挂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 中

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 T/C 布、离型纸、玻璃微珠和 PET 膜，主要原材料成本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例在 80%左右，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产品的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六、获取现金能力较弱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53.20 万元、-756.00 万元、-424.97 万元；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07.53 万元、-1,124.99 万元、-287.24 万元；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53.55 万元、2,353.48 万元、403.7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弱，主要原因系目前公司规模较小，行业竞争激烈的，公司议价能力不强，导致给客户的账期较从供应商处取得的账期较长所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如果公司不能合理地安排资金使用，尽快提高议价能力，可能会出现资金紧张的情形，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七、短期债务偿还风险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流动负债为 9,295.18 万元，流动比率为 0.81，速动比例为 0.42，如果未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得不到有效改善，或因外部融资渠道不畅导致出现流动资金不足，可能使公司面临短期债务偿还风险。

目 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东情况.....	13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16
五、历次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7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3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4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当事人.....	2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9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29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31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36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4
五、公司商业模式.....	51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9
一、最近两年一期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9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0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1
四、公司独立性.....	71
五、同业竞争情况.....	73
六、资金占用情况.....	74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4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76
九、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7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8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78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88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88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化分析	101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4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13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131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股东权益及现金流量表情况	139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141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5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45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146
十三、合并报表范围	147
十四、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47
第五节 相关声明	149
第六节 附件	154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	指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台州市万创夜光明工贸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万创投资	指	台州万创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2014年3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股份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报告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指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指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指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转让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转让行为

律师	指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ERP	指	ERP管理系统，是一种现代企业管理的运行模式。它是一个在全公司范围内应用的、高度集成的信息管理系统，覆盖了客户、项目、库存和采购供应等管理工作，通过优化企业资源达到资源效益最大化。
反光材料	指	在相应的材料表面上植入一种高折射率的玻璃微珠或微棱镜结构，将光线按原路反射回光源处，从而形成回归反射（也称“逆反射”）现象的材料。通常定义为反光膜及反光布的统称。
反光元件	指	反光材料中起到逆反射作用的部件，可分为玻璃微珠型和微棱镜型两种。
玻璃微珠	指	一种新型的硅酸盐材料，呈正球形，当球体折射率处于 1.90—2.20 时具有较好的回归反射性。
微棱镜	指	一种尺寸精细、对入射光具有逆反射作用的多面体棱镜。
聚脂薄膜	指	一种由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树酯加工而成的塑料薄膜，主要用于包装、制袋、印刷等行业。
树脂	指	由化学原料或某些天然产物经聚合反应形成的高级有机化合物，在汽车、摩托车、自行车、卷钢、电器、机械、建筑等领域应用广泛。
离型纸	指	是一种防止预浸料粘连，又可以保护预浸料不受污染的防粘纸。
PVC	指	乙烯基的聚合物质，其材料是一种非结晶性材料。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农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3M	指	Minnesota Mining and Manufacturing Company
艾利·丹尼森	指	Avery Dennison Company
恩希爱	指	恩希爱（杭州）化工有限公司
华日升	指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夜视丽	指	浙江方远夜视丽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道明光学	指	浙江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779358865

法定代表人：陈国顺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5 年 8 月 12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6 月 5 日

住所：台州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区块 B-7 区块

邮编：318014

电话：0576-88123898

传真：0576-88123899

网址：<http://www.cnygm.com/>

电子邮箱：ygm888@cnygm.com

董事会秘书：王增良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代码 C26）、合成材料制造（C265）中的其他合成材料制造（C2659）。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分类代码为 C26。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隶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代码 C26）之其他合成材料制造（C2659）。

经营范围：光电子器件研发、制造、销售；光学玻璃、光伏设备及原件、隔

热和隔音材料、眼镜、反光服饰、反光布、反光热帖、纺织制品、塑料制品制造，五金产品、化工产品、第一、二类医疗器械批发、零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

主营业务：公司专业从事反光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3000 万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

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转让，应遵循国家关于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相关规则。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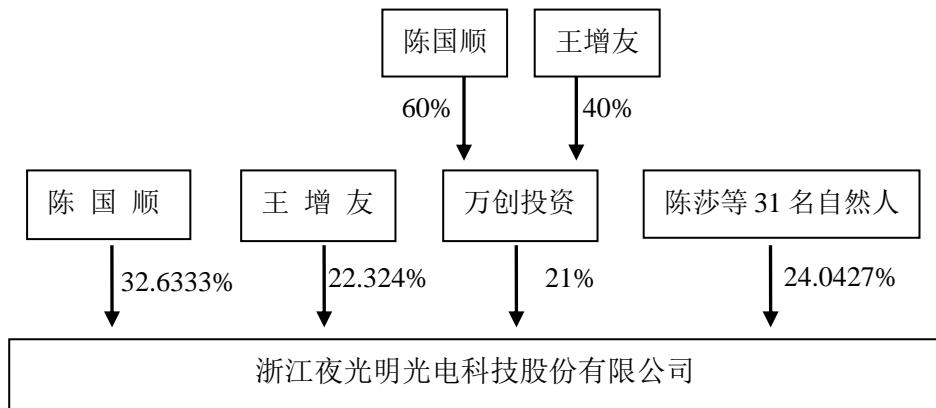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职位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数量(股)
1	陈国顺	董事长	9,790,000	32.6333	242,500
2	王增友	董事、总经理	6,697,200	22.324	204,300
3	台州万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300,000	21	0
4	陈莎	\	800,000	2.6667	800,000
5	郑雪飞	\	755,800	2.5193	755,800
6	丁玲君	\	750,000	2.5	750,000
7	陈肖	董事	700,000	2.3333	175,000
8	阮素雪	\	700,000	2.3333	700,000
9	刘治国	\	700,000	2.3333	700,000
10	阮小玲	\	500,000	1.6667	500,000
11	林秀君	\	500,000	1.6667	500,000
12	张宁波	\	380,000	1.2667	380,000

13	王增良	董事、董事会秘书	237,000	0.79	59,250
14	王梅燕	\	170,000	0.5667	170,000
15	丁昌荣	董事	130,000	0.4333	32,500
16	王中东	\	125,000	0.4167	125,000
17	任初林	监事会主席	115,000	0.3833	28,750
18	张邦超	\	100,000	0.3333	100,000
19	俞福香	\	100,000	0.3333	100,000
20	韦伍算	\	52,000	0.1733	52,000
21	洪群	\	43,000	0.1433	43,000
22	赵政武	\	40,000	0.1333	40,000
23	周祖云	\	39,000	0.13	39,000
24	李耿	\	36,000	0.12	36,000
25	侯帮和	\	35,000	0.1167	35,000
26	褚微微	\	32,000	0.1067	32,000
27	牟鑫钢	监事	30,000	0.1	7,500
28	王德满	\	30,000	0.1	30,000
29	徐巧敏	\	29,000	0.0967	29,000
30	杨丽芬	财务负责人	26,000	0.0867	6,500
31	赵仕俊	\	21,000	0.07	21,000
32	衡红亮	\	14,000	0.0467	14,000
33	汪偶太	\	12,000	0.04	12,000
34	邱玲玲	\	11,000	0.0367	11,000
合计		\	30,000,000	100	6,731,100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公司股权明晰，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况。

(二) 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持股数额 (股)	持股比例 (%)
1	陈国顺	自然人	净资产、货币	9,790,000	32.6333
2	王增友	自然人	净资产、货币	6,697,200	22.324
3	万创投资	机构投资者	净资产	6,300,000	21
4	陈莎	自然人	货币	800,000	2.6667
5	郑雪飞	自然人	货币	755,800	2.5193
6	丁玲君	自然人	货币	750,000	2.5
7	陈肖	自然人	货币	700,000	2.3333
8	阮素雪	自然人	货币	700,000	2.3333
9	刘治国	自然人	货币	700,000	2.3333
10	阮小玲	自然人	货币	500,000	1.6667
11	林秀君	自然人	货币	500,000	1.6667

12	张宁波	自然人	货币	380,000	1.2667
13	王增良	自然人	货币	237,000	0.79
14	王梅燕	自然人	货币	170,000	0.5667
15	丁昌荣	自然人	货币	130,000	0.4333
16	王中东	自然人	货币	125,000	0.4167
17	任初林	自然人	货币	115,000	0.3833
18	张邦超	自然人	货币	100,000	0.3333
19	俞福香	自然人	货币	100,000	0.3333
20	韦伍算	自然人	货币	52,000	0.1733
21	洪群	自然人	货币	43,000	0.1433
22	赵政武	自然人	货币	40,000	0.1333
23	周祖云	自然人	货币	39,000	0.13
24	李耿	自然人	货币	36,000	0.12
25	侯帮和	自然人	货币	35,000	0.1167
26	褚微微	自然人	货币	32,000	0.1067
27	牟鑫钢	自然人	货币	30,000	0.1
28	王德满	自然人	货币	30,000	0.1
29	徐巧敏	自然人	货币	29,000	0.0967
30	杨丽芬	自然人	货币	26,000	0.0867
31	赵仕俊	自然人	货币	21,000	0.07
32	衡红亮	自然人	货币	14,000	0.0467
33	汪偶太	自然人	货币	12,000	0.04
34	邱玲玲	自然人	货币	11,000	0.0367
	合 计			30,000,000	1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形。公司股东也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得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

公司股东主体资格适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冻结质押
1	陈国顺	9,790,000	32.6333	自然人	无
2	王增友	6,697,200	22.324	自然人	无
3	万创投资	6,300,000	21	机构投资者	无
合计		22,787,200	75.9573	-	-

(1) 持有 5%以上股份自然人股东的情况

陈国顺，男，195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75 年 7 月至 1977 年 12 月任上海东风沙发厂职员；1977 年 12 月至 1981 年 12 月任兰州军区后勤部列兵；1981 年 12 月至 1984 年 8 月任广东佛山家具沙发厂职员；1984 年 8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台州市椒江富康床上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5 年 8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王增友，男，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4 年 7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台州市雄风铸业有限公司业务员、副经理；2002 年 12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台州市雄风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2) 持有 5%以上股份其他性质股东

万创投资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现持有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100000069534 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国顺；经营场所为台州市海丰路 2355 号二楼；经营范围为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万创投资持有公司 63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

万创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陈国顺	360	60	普通合伙人
2	王增友	240	4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600	100	\

公司股东万创投资除投资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未实际开展其他业务。

万创投资自设立至今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况，且没有作为管理人受托管理第三方资产的情况。据此，万创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登记备案手续。

万创投资已做出承诺，如其未来开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其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三）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表：

股东	股东	关联关系
陈国顺	万创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国顺	陈肖	父子
陈国顺	陈莎	父女
陈肖	陈莎	姊弟
王增友	阮素雪	夫妻
王增友	王增良	兄弟
阮素雪	俞福香	母女
褚微微	李耿	夫妻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陈国顺和王增友。实际控制人认定依据如下：

陈国顺直接控制公司32.6333%的股份，王增友直接控制公司22.324%的股份，同时二人通过万创投资控制公司21%的股份。两位自然人股东合计控制公司75.9573%的股份。截至目前，陈国顺、王增友两位自然人股东在公司重大事务决策以及重大会议（包括但不限于历次股东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及投票

中均作出了一致的意思表示；

陈国顺担任公司董事长，王增友担任公司的董事及总经理，实际控制着公司的重大事务决策；

2015年6月25日，陈国顺、王增友两位自然人股东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书》，根据该协议，陈国顺、王增友两位自然人股东承诺，通过特定形式在公司会议提案及表决、公司高管提名及投票选举等事项时，意思表示一致。

综上，公司股东陈国顺、王增友两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陈国顺，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王增友，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在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为陈国顺、王增友。

五、历次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公司成立以来，未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历次股本变化如下：

1、有限公司的设立

2005年8月11日，陈国顺、王增友共同出资申请设立公司的前身“台州市万创工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80万元，其中陈国顺出资14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王增友出资3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2005年8月12日，台州安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台安会验（2005）第210号《验资报告》，确认台州市万创工贸有限公司已收到上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8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5年8月12日，有限公司在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取得注册号为331000200129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1	陈国顺	144	80
2	王增友	36	20
合 计		180	100

2、有限公司时期第一次增资

2006年2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180万元增加到467.8万元。其中陈国顺增资230.24万元，王增友增资57.56万元。基于公司增资时的财务状况及发展情况，各方协商确定本次增资价格每单位注册资本为1元。

2006年3月1日，本次增资经台州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天会验[2006]3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6年3月2日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467.8万元。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国顺	374.24	80
2	王增友	93.56	20
合计		467.80	100

3、有限公司时期第一次股权结构变更

2006年9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陈国顺将其所持有的公司20%的股权93.56万元转让给王增友。

2006年9月15日，陈国顺与王增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陈国顺将其持有的公司20%的股权93.56万元以93.56万元价格转让给王增友。

2006年12月30日，有限公司在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本次变更登记。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国顺	280.68	60
2	王增友	187.12	40
合计		467.80	100

4. 有限公司时期第二次增资

2008年3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467.8万元增加到800万元。其中陈国顺增资199.32万元，王增友增资132.88万元。基于公司增资时的财务状况及发展情况，各方协商确定本次增资价格每单位注册资本为1元。

2008年3月28日，本次增资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台州分所出具的中汇台会验[2008]7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8年4月3日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800万元。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国顺	480	60
2	王增友	320	40
合计		800	100

5. 有限公司时期第三次增资

2014年12月16日，有限公司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其中陈国顺增资360万元，王增友增资240万元，新股东台州万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600万元。基于公司增资时的财务状况及发展情况，各方协商确定本次增资价格每单位注册资本为1元。

2014年12月17日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2000万元。

2015年3月31日，本次增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号第4005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陈国顺	840	42
2	万创投资	600	30
3	王增友	560	28
合计		2,000	100

6.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号第610399号《审计报告》，确认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合计21,812,930.05元。

2015年4月28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0331号《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3月31日，万创有限经评估后的净资产值为42,460,500元。

2015年5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2015年3月31日为股改基准日，以公司经审计的2015年3月31日的净资产21,812,930.05元中的2100万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每股面值1元，计2100万股，剩余812,930.05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5年5月15日，股份公司（筹）召开创立大会决议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2015年5月20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61044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5月15日股份公司已经收到股东以净资产方式投入的股本。

2015年6月5日，公司取得台州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31000000001166的《营业执照》，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陈国顺	882	42	净资产
2	王增友	588	28	净资产

3	万创投资	630	30	净资产
合计		2,100	100%	-

变更之前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0 万元，设立（改制）时净资产折合的股份高于改制前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存在股东以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转增股本的情形，公司股东为自然人和机构投资者（万创投资），应当就上述转增注册资本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自然人股东和机构投资者（万创投资）已缴纳个人所得税，并取得了相应的纳税凭证，公司没有进行相应的代扣代缴。

7. 股份公司时期增资

2015 年 6 月 5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2015 年 6 月 21 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2100 万元变更为 3000 万元。基于公司财务状况及发展情况，各方协商确定本次增资价格为每单位注册资本 1.05 元。

2015 年 6 月 24 日，本次增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号第 4011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5 年 7 月 1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 万元。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	本次新增股份数额(股)	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数量(股)
1	陈国顺	9,790,000	32.6333	970,000	242,500
2	王增友	6,697,200	22.324	817,200	204,300
3	万创投资	6,300,000	21	0	0
4	陈莎	800,000	2.6667	800,000	800,000
5	郑雪飞	755,800	2.5193	755,800	755,800
6	丁玲君	750,000	2.5	750,000	750,000

7	陈肖	700,000	2.3333	700,000	175,000
8	阮素雪	700,000	2.3333	700,000	700,000
9	刘治国	700,000	2.3333	700,000	700,000
10	阮小玲	500,000	1.6667	500,000	500,000
11	林秀君	500,000	1.6667	500,000	500,000
12	张宁波	380,000	1.2667	380,000	380,000
13	王增良	237,000	0.79	237,000	59,250
14	王梅燕	170,000	0.5667	170,000	170,000
15	丁昌荣	130,000	0.4333	130,000	32,500
16	王中东	125,000	0.4167	125,000	125,000
17	任初林	115,000	0.3833	115,000	28,750
18	张邦超	100,000	0.3333	100,000	100,000
19	俞福香	100,000	0.3333	100,000	100,000
20	韦伍算	52,000	0.1733	52,000	52,000
21	洪群	43,000	0.1433	43,000	43,000
22	赵政武	40,000	0.1333	40,000	40,000
23	周祖云	39,000	0.13	39,000	39,000
24	李耿	36,000	0.12	36,000	36,000
25	侯帮和	35,000	0.1167	35,000	35,000
26	褚微微	32,000	0.1067	32,000	32,000
27	牟鑫钢	30,000	0.1	30,000	7,500
28	王德满	30,000	0.1	30,000	30,000
29	徐巧敏	29,000	0.0967	29,000	29,000
30	杨丽芬	26,000	0.0867	26,000	6,500
31	赵仕俊	21,000	0.07	21,000	21,000
32	衡红亮	14,000	0.0467	14,000	14,000

33	汪偶太	12,000	0.04	12,000	12,000
34	邱玲玲	11,000	0.0367	11,000	11,000
合 计		30,000,000	100	9,000,000	6,731,100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董事

公司董事会成员 5 人，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 3 年。董事简历如下：

陈国顺，董事长，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王增友，董事兼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王增良，男，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台州市雄风铸业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07 年 4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15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陈肖，男，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台州市椒江富康床上用品有限公司业务员；2007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销售副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台州市椒江富康床上用品有限公司销售主管；2015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丁昌荣，男，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1 年 7 月至 1993 年 6 月任浙江省界牌齿轮厂职员；1993 年 6 月至 2006 年 8 月个体经营户；2006 年 8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有限公司流水车间生产主管；2008 年 3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有限公司流水车间和分切车间生产主管；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品质部部长；2015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品质部部长、董事。

(二) 监事

公司监事会成员 3 人，监事任期 3 年。各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任初林，男，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湖南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技术员；2003 年 6 月至 2009

年1月任浙江方远夜视丽反光材料研发中心副主任；2009年1月至2015年6月任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15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部部长、监事会主席。

潘玲红，女，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4年7月至2009年3月任台州市百达制冷有限公司出纳；2009年3月至2015年6月任有限公司出纳；2015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出纳、监事。

牟鑫钢，男，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年3月至2015年6月任有限公司设备科主管；2015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设备科主管、职工代表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3名，高级管理人员任期3年。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总经理王增友、董事会秘书王增良，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

杨丽芬，女，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4月至2011年3月任台州宏达轻纺有限公司会计；2011年3月至2012年8月任浙江台州染整总厂会计；2012年8月至2015年6月任有限公司主管会计、财务负责人；2015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任职资格，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情形。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12,094.47	12,500.74	8,367.5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81.29	1,771.31	542.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81.29	1,771.31	542.12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9	1.04	0.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9	1.04	0.68
资产负债率（%）	81.96	85.83	93.52
流动比率（倍）	0.81	0.80	0.74

速动比率（倍）	0.42	0.43	0.49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299.19	8,260.21	6,437.55
净利润（万元）	109.99	329.19	324.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9.99	329.19	324.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9.25	305.17	296.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9.25	305.17	296.41
毛利率（%）	21.20	23.18	22.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2	46.58	85.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43	43.18	78.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9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9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8	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24.97	-756.00	453.2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4	8.65	8.95
存货周转率（次）	0.50	2.25	3.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1	-0.44	0.57

1、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方法计算。

其中：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div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

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内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内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内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内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内，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 2、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3、每股净资产按“期末股东权益/期末股本（实收资本）”计算。
- 4、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实收资本）。
- 5、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末负债/当期末资产”计算。
- 6、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7、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注：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所致。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当事人

（一）主办券商

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其聪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200 号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电话：0731-85832202

传真：0731-85832281

项目负责人：黄海波

项目小组成员：傅胜、李琴琴、黄海波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夏勇军
住所：杭州市秋涛北路 72 号三新银座大厦 9 楼
电话：0571-86508080
传真：0571-87357755
经办律师：张昕、张利民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9258
签字注册会计师：郭宪明、蔡畅、曾涛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梅惠民
住所：上海市九江路 69 号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签字注册评估师：唐媛媛、程永海

（五）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编：100033
电话：010-5859 8980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电话：010-6388 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集反光材料专业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反光材料也称为回归反射材料或逆反射材料，其原理是在相应的材料表面上植入一种高折射率的玻璃微珠或微棱镜结构，将光线按原路反射回光源处，从而形成回归反射现象。在灯光照射下，反光材料具有比其他非反光材料更加醒目的视觉效果。

公司产品主要为反光用品，拥有“YGM”品牌反光材料系列产品，涵盖了反光膜、反光布、反光服、反光制品四大类等多个品种，产品广泛应用于公路、铁路、航空、航海、港口、坑道等的标志、标识、车辆牌照、安全服装鞋帽及市政建设等方面。公司 2013 年、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和 2015 年 1-3 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64,375,500.86 元、82,602,120.34 元和 22,991,906.92 元，主营业务突出，近两年一期未发生重大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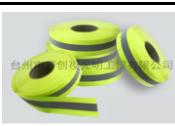
(二) 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四大类：反光膜、反光布、反光服装及反光制品。反光膜产品主要应用于交通设施建设和交通运输设备领域，反光布主要应用于生产反光服装。反光膜和反光布统称为反光材料，是反光材料的不同形式，反光服和反光制品是以反光材料为原料的反光产品。

反光膜是采用特殊工艺将由玻璃微珠或者微棱镜结构形成的反射层植入在 PVC、PU 等高分子材料相结合而形成的一种反光材料。根据应用领域的不同，反光膜分为道路标志牌类反光膜和交通运输类反光膜，道路标志牌类包含超强级、高强级、工程级和广告级反光膜，交通运输类包括车牌反光膜、海事反光膜、车身反光标识等。反光布是采用特殊工艺将由玻璃微珠或者微棱镜结构形成的反射层植入在布基表面，使普通的布料在灯光的照射下能反射光线。主要用于和道路交通安全相关的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反光服装、各类职业服、工作服、时装、箱包、户外用品，也可制作成各类反光制品。反光服装是将反光材料应用于服装的主要部位而成的安全用品，主要用于保护夜晚或不良天气下的室外工作人员。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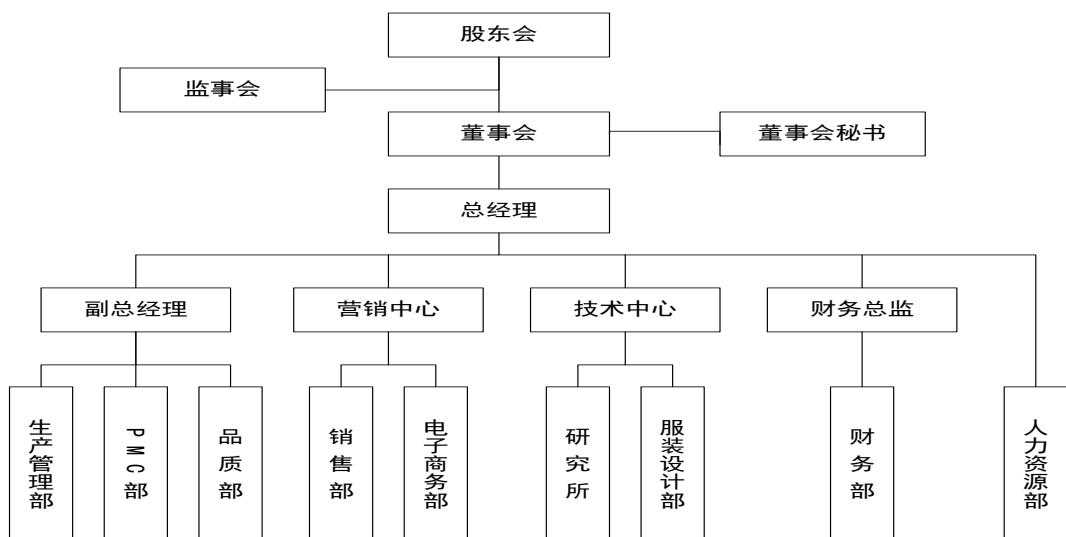
光制品是以反光膜和反光布为原料加工而成的反光产品。包括反光包边条、反光丝、反光晶格、反光织带等。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产品图片	功能	用途	产品应用
反光布	亮银系列		耐高温水洗性能、干洗性能、高逆反射性能	高档反光服饰、特殊工装	
	高亮系列		耐水洗、高警示性能	一般反光服装、背包、雨伞、帽子、手套、帐篷	
	阻燃系列		高耐水洗、耐干洗、高警示性能、阻燃耐高温	消防、高温防护、抢险救灾	
	热贴系列		耐水洗、高警示性能、可以刻画多种图案	安全服装、运动服、休闲服装	
反光膜	高强膜		高警示、高耐候性、易操作	高等级公路标志、交通标志以及各种高警示要求	
	车身反光标识		高警示，高耐候性、易粘贴	货车和挂车车身粘贴	
	车牌膜		可冲压车牌、高韧性	机动车牌照	
	工程膜		可刻画、易粘贴、高警示	道路交通标志、工业安全标志	
	广告膜		易操作、使用方便、高警示	广告标志牌、宣传牌、临时施工标志	

	喷绘膜		可喷绘、加工方式丰富、高警示	户外标志牌、门牌、广告标志	
	反光服饰		高警示、高耐用性能	安全警示服装	
反光制品	反光包边条		高警示、加工多样性	反光服装滚边用	
	反光丝		高警示、加工多样性	反光服装制品	
	反光晶格		高警示、加工多样性	反光服反光制品	
	反光饰品		高警示、加工多样性	反光制品	
	反光织带		高警示、加工多样性	反光服反光制品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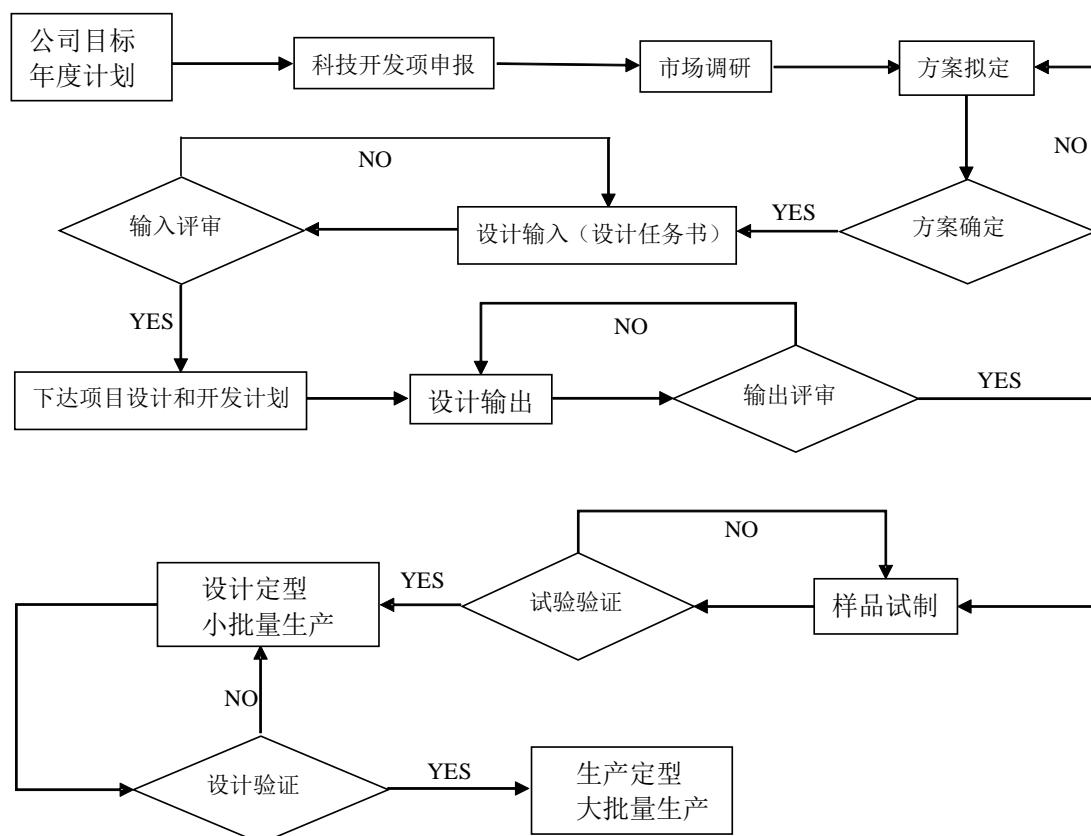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研发流程

公司设有技术中心负责公司产品的研发工作。公司通过对技术中心配备技术人员、设计组织架构及投入资金等方面，为研发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充分保障。

技术中心下设研究所和服装设计部两个部门，研究所负责反光膜、反光布等核心产品的研发和产品的更新换代，服装设计部负责反光服装的款式和功能设计工作。

公司具体的研发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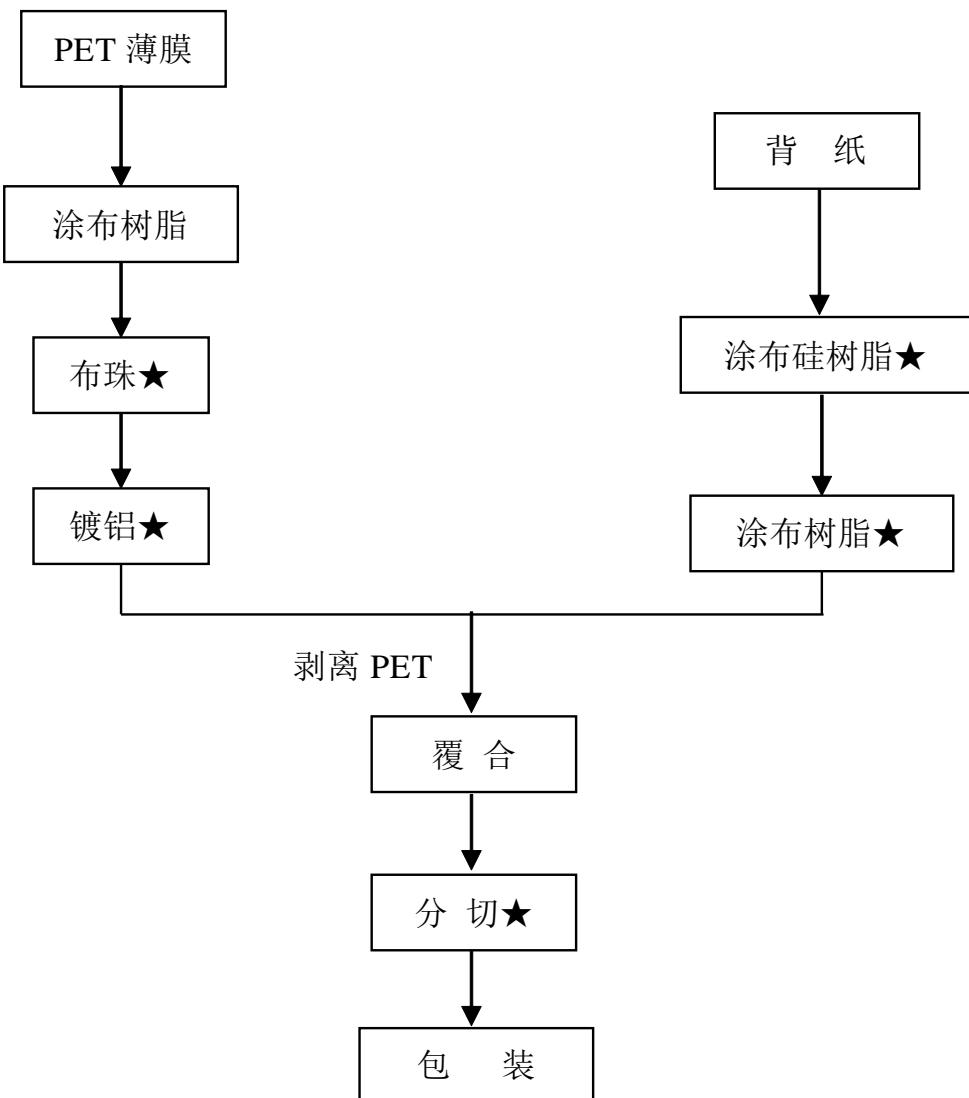
2、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反光膜、反光布、反光服装和反光制品四大类。各产品的生产工艺和生产流程如下：

(1) 反光膜生产工艺

反光膜是采用特殊工艺将由玻璃微珠或者微棱镜结构形成的反射层植入在PVC、PU等高分子材料相结合而形成的一种反光材料。根据应用领域的不同，反光膜分为道路标志牌类反光膜和交通运输类反光膜，道路标志牌类包含超强级、高强级、工程级和广告级反光膜，交通运输类包括车牌反光膜、海事反光膜、车身反光标识等。

反光膜生产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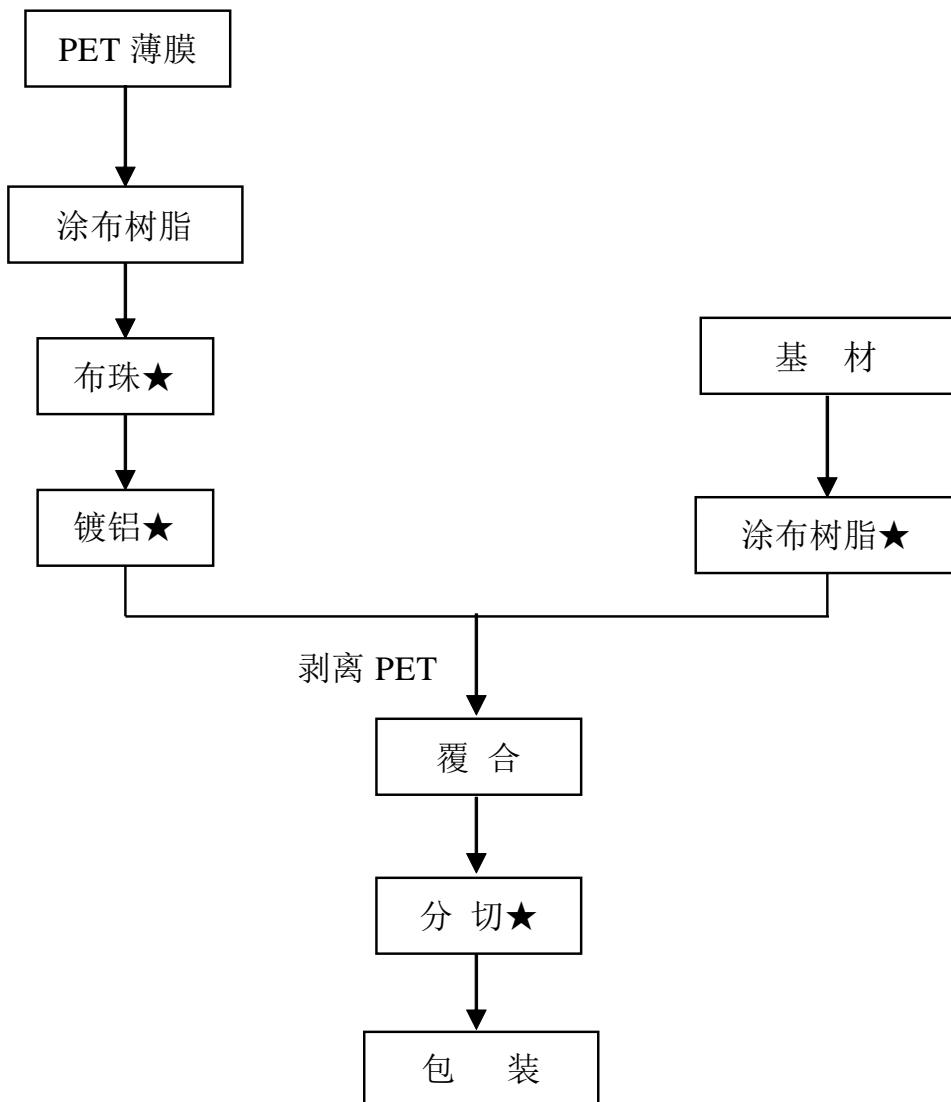
注：有“★”标记的为关键工序

工艺流程：1、在 PET 基材上涂布树脂，烘干后布珠，经过真空镀铝，留用；
2、背纸上涂布硅树脂，烘干；3、在 2 上在涂布树脂，烘干；4、将 1 与 3 进行覆合，剥离 PET；5、分切包装入库。

(2) 反光布生产工艺

反光布是采用特殊工艺将由玻璃微珠或者微棱镜结构形成的反射层植入在布基表面，使普通的布料在灯光的照射下能反射光线。主要用于和道路交通安全相关的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反光服装、各类职业服、工作服、时装、箱包、户外用品，也可制作成各类反光制品。

反光布生产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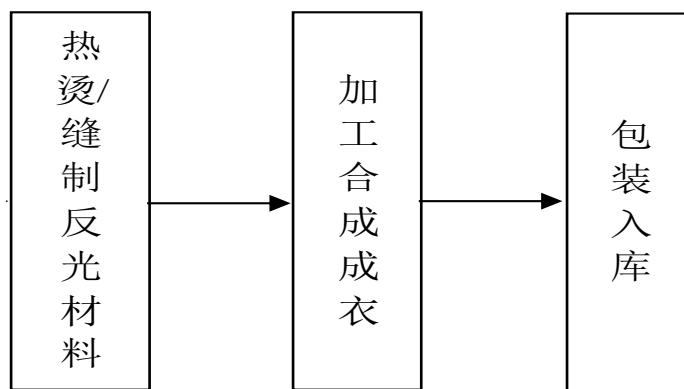
注：有“★”标记的为关键工序

工艺流程：1、在 PET 基材上涂布树脂，烘干后布珠，经过真空镀铝，留用；
2、基材上涂布树脂，烘干；3、将 1 与 2 进行覆合，剥离 PET；4、分切包装入库。

(3) 反光服装生产工艺

反光服装是将反光材料应用于服装的主要部位而成的安全用品，主要用于保护夜晚或不良天气下的室外工作人员。

反光服装生产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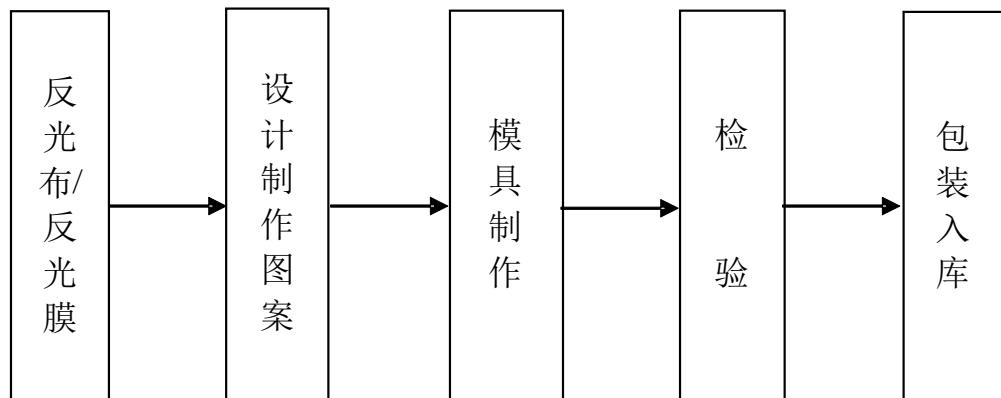


工艺流程：1、将反光材料缝制或者热烫在面料上；2、对各部件进行加工合成成衣；3、包装入库。

(4) 反光制品生产工艺

反光制品是以反光膜和反光布为原料加工而成的反光产品。包括反光包边条、反光丝、反光晶格、反光织带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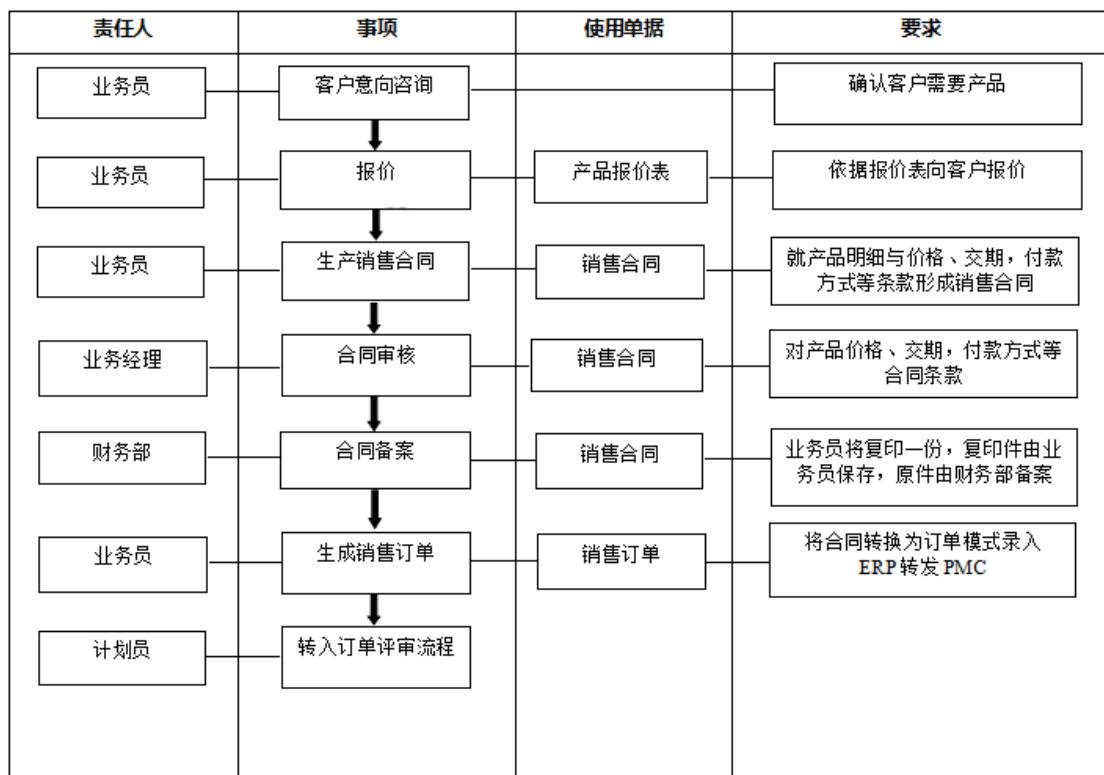
反光制品生产流程如下图：



工艺流程：1、反光制品通过设计形成图案；2、按设计要求进行模具制作；3、对反光布反光膜进行印刷或冲压或激光雕刻等方式进行加工处理；4、对制品进行检验；5、包装入库。

2、销售流程

公司设有销售部负责公司产品的市场营销工作，包括市场调研、开发、监控、策划等业务的执行工作，以确保配套业务的有序开展。产品销售价格根据同行竞争情况结合“产品主导定价法”进行分级确定。公司产品销售流程图：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一) 主要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公司的核心产品为反光膜、反光布、反光服及反光制品。公司重视产品研发产品升级，加强工艺革新，致力于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吸收消化提炼，在长期的积累过程中在行业里形成了一系列先进的生产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来 源	保护措施	技术水平	技术内容
1	亮银植珠工艺	自有技术	核心人员 保密协议	国内领先	在 PE 材料上通过加热采用珠面共聚的方式，对微珠目数大小进行控制，布珠后对微珠表面进行平压工序，保障微珠排布在 PE 外表面的深度一致
2	阻燃警示带预制膜工艺	自有技术	已申请专 利保护	国际领先	通过精密磨具控制在 PE 材料表面微珠分布，达到一体式警示带生产工艺，有效规避了 3M 公司专利
3	一次成型反光膜 生产工艺	自有技术	核心人员 保密协议	国内领先	对植珠后在进行调焦的工 艺进行简化，采用一次成型 的方式生产，提高了生产效 率同时成品率大幅度提升

4	高耐水洗反光布	自有技术	已申请专利保护	国内领先	通过开发耐高温蒸煮达130度的胶黏剂，通过多层涂覆工艺，控制玻璃微珠在胶水涂层的沉降深度
5	环保型阻燃反光布	自有技术	核心人员保密协议	国内领先	无卤环保型高效阻燃剂使用，达到材料的不续燃，高温不碳化
6	印花型反光材料	自有技术	已申请专利保护	国际领先	一种特殊的印刷工艺，达到反光加丰富色彩的结合，一种新型材料加工方式，满足了时尚服饰的生产
7	斜纹热贴膜加工工艺	自有技术	核心人员保密协议	国内领先	改进材料的加工工艺，以满足一种新型模切加工成型方式，效率提高200%，制造精度到微米级，可以连续生产
8	水性植珠工艺	自有技术	核心人员保密协议	国内领先	改进行业内植珠工艺采用溶剂型胶黏剂，易造成环境污染，采用更环保的水性植珠工艺，降低了成本，提高了效率，避免的胶水转移造成的逆反射系数过低问题
9	高光度镀膜工艺	自有技术	已申请专利保护	国内领先	一种特殊的镀膜材料的使用，镀膜工艺的设计，使彩色反光材料逆反射系数可以大幅度提高
10	喷绘写真膜工艺	自有技术	已申请专利保护	国内领先	一种间接涂布上胶方式，对PVC材料的粘接强度更高，涂布后的均匀性更好，喷绘后效果更逼真
11	一种镀膜处理玻璃微珠加工方式	自有技术	核心人员保密协议	国内领先	一种处理玻璃微珠的方式，可以改善玻璃微珠与胶黏剂层的附着力，提高材料的耐用性能
12	透气型反光材料加工工艺	自有技术	已申请专利保护	国内领先	通过点状的涂布上胶工艺，使材料具有孔状透气性能，穿着更舒适性
13	一种无接头包边条工艺	自有技术	核心人员保密协议	国内领先	一种材料可以直切，不用斜切的加工方式，材料无接头，对下游加工更有利，更节省成本

(二) 无形资产情况

1、无形资产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原值合计 7,231,776.71 元，累计摊销 1,161,082.31 元，账面净值 6,070,694.40 元。其中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 7,122,375.00 元，累计摊销 1,079,031.03 元，账面净值 6,043,343.97 元；软件账面原值 109,401.71 元，累计摊销 82,051.28 元，账面净值 27,350.43 元。

2、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止，公司取得台州市人民政府换发的台开国用（2015）第 03538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具体情况如下：

使用权人	用途	类型	使用权面积（平方米）	终止日期
夜光明	工矿仓储用地	出让	28351.13	2056 年 8 月 9 日

公司已将上述土地使用权向中国农业银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抵押，用于获取公司经营所需的短期借款。

3、知识产权

（1）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止，公司共拥有已授权的专利 10 项，均为实用新型专利，还有 5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过程中，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证书号/申请号	类型	名称	申请日	授权日	申请人	状态
2015101304371	发明专利	一种荧光色/银灰色相间条纹阻燃反光布及制作方法	2015.03.24	无	台州市万创夜光明工贸有限公司	申请中
2014101118000	发明专利	一种单组份水性镀铝玻璃珠涂层转移胶及其制备方法	2015.03.20	无	台州市万创夜光明工贸有限公司	申请中
2014101117991	发明专利	一种高强级反光膜的制造方法	2015.03.20	无	台州市万创夜光明工贸有限公司	申请中
2014101117987	发明专利	一种高亮级彩色反光布	2015.03.20	无	台州市万创夜光明工贸有限公司	申请中
2014101118284	发明专利	一种环保型反光布的制造方法	2015.03.20	无	台州市万创夜光明工贸有限公司	申请中

					公司	
ZL2014201 00438.2	实用 新型	一种印花用的玻璃 微珠	2014. 03. 06	2014. 08. 06	台州市万 创夜光明 工贸有限 公司	专利权 维持
ZL2014201 01496.7	实用 新型	一种反光蓄光阻燃 材料	2014. 03. 06	2014. 10. 29	台州市万 创夜光明 工贸有限 公司	专利权 维持
ZL2014201 00925.9	实用 新型	一种弹性埋藏型反 光膜	2014. 03. 06	2014. 5. 21	台州市万 创夜光明 工贸有限 公司	专利权 维持
ZL2014201 01380.3	实用 新型	一种透气型反光布	2014. 03. 06	2014. 5. 21	台州市万 创夜光明 工贸有限 公司	专利权 维持
ZL2014200 83415.5	实用 新型	一种反光喷绘膜	2014. 02. 26	2014. 5. 21	台州市万 创夜光明 工贸有限 公司	专利权 维持
ZL2014200 82674.6	实用 新型	一种高亮级彩色反 光布	2014. 02. 26	2014. 11. 05	台州市万 创夜光明 工贸有限 公司	专利权 维持
ZL2014200 82556.5	实用 新型	一种水性体系的胶 粘剂反光布	2014. 02. 26	2014. 5. 21	台州市万 创夜光明 工贸有限 公司	专利权 维持
ZL2014200 82577.7	实用 新型	一种高耐水洗反光 布	2014. 02. 26	2014. 6. 4	台州市万 创夜光明 工贸有限 公司	专利权 维持
ZL2014200 82776.8	实用 新型	一种胶黏剂阻燃反 光布	2014. 02. 26	2014. 6. 4	台州市万 创夜光明 工贸有限 公司	专利权 维持
ZL2014200 83870.5	实用 新型	一种功能面料	2014. 02. 26	2014. 12. 10	台州市万 创夜光明 工贸有限 公司	专利权 维持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正在申请 5 项发明专利。上述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的取得方式为原始取得；公司拥有这些知识产权的所有权，不存在他项权利，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

纷。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办理上述专利名称变更手续。由于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股份公司承接有限公司的全部债权债务，前述变更事宜不存在法律障碍。

（2）商标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四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商标图像	证书号	类号	注册日期	有效期至	申请人名称
	5271243	第 9 类	2009 年 4 月 28 日	2019 年 4 月 27 日	台州市万创夜光明工贸有限公司
	7131977	第 9 类	2010 年 10 月 14 日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台州市万创夜光明工贸有限公司
	7464604	第 9 类	2011 年 1 月 21 日	2021 年 1 月 20 日	台州市万创夜光明工贸有限公司
	10425889	第 9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	2023 年 3 月 20 日	台州市万创夜光明工贸有限公司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商标名称变更手续。由于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股份公司承接有限公司全部债权债务，前述变更事宜不存在法律障碍。

（三）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公司获得的业务许可、资质与荣誉情况如下：

公司持有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浙江省排污许可证》（编号：浙 JA2014B0167），许可证有效期 2014 年 6 月 24 日至 2017 年 6 月 23 日。

公司持有台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编号：AQBIIIQG 台 201400603），有效期 2014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持有中国安全技术防范认证中心出具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编号：2009031118000063），有效期 2009 年 5 月 5 日至 2019 年 5 月 4 日。

公司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台州海关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编号：3311964944），有效期 2007 年 8 月 7 日至 2016 年 7 月 29 日。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评定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2014 年 6 月被台州市科学技术局评定为“台州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和“市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于 2014 年 11 月被台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评定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于 2013 年 12 月被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开发区分局评定为“浙江省工商企业信用 A 级”。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公司依法拥有相关的产权。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 78.54%，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708,139.77	4,913,122.55	25,795,017.22	84.00%
机器设备	14,928,064.06	3,887,507.15	11,040,556.91	73.96%
运输设备	1,299,529.68	1,183,494.16	116,035.52	8.93%
电子及其他设备	880,750.00	277,841.88	602,908.12	68.45%
合计	47,816,483.51	10,261,965.74	37,554,517.77	78.54%

公司已取得台州市房产管理局签发的《房屋所有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建筑物名称	面积(m ²)	房产证号	坐落地址	房产证登记日期
1	办公楼	3149.51	房权证台字第 15329755 号	台州市海丰路 2355 号 1 棱	2015/6/25
2	厂房	1695.94	房权证台字第 15329754 号	台州市海丰路 2355 号 2 棱	2015/6/25
3	厂房	3962.83	房权证台字第 15329753 号	台州市海丰路 2355 号 3 棱	2015/6/25
4	门卫室	33.96	房权证台字第 15329756 号	台州市海丰路 2355 号 4 棱	2015/6/25
5	仓库厂房	6968.12	房权证台字第 15329740 号	台州市海丰路 2355 号 5 棱	2015/6/24
6	食堂宿舍	4290.5	房权证台字第 15329739 号	台州市海丰路 2355 号 6 棱	2015/6/24
7	厂房	3329.28	房权证台字第 15329741 号	台州市海丰路 2355 号 7 棱	2015/6/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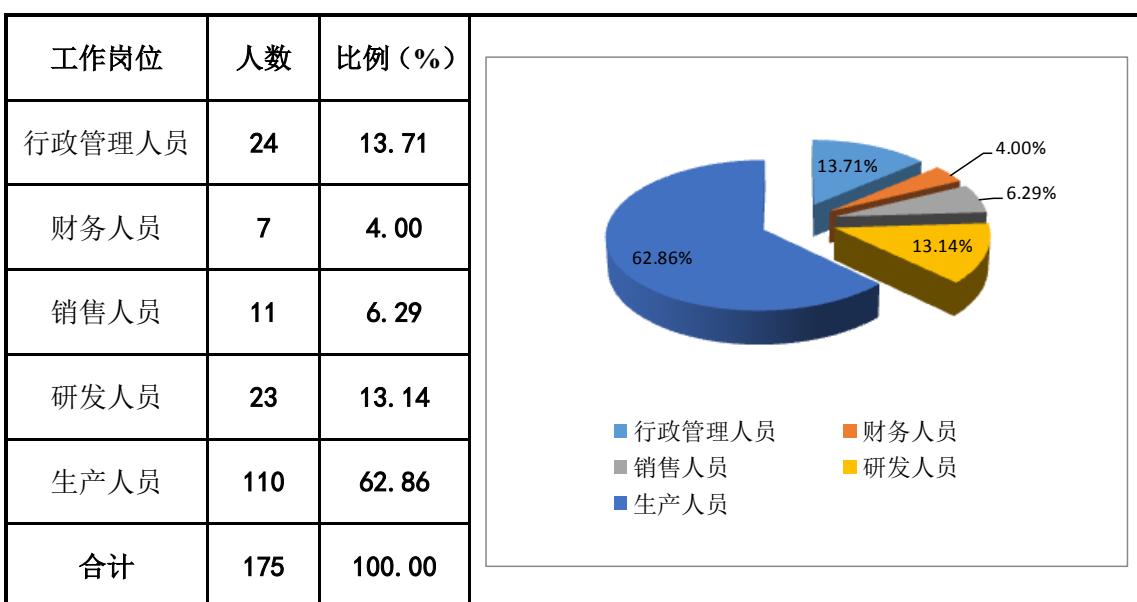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上述房屋所有权向中国农业银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抵押，用于获取公司经营所需的短期借款。

（五）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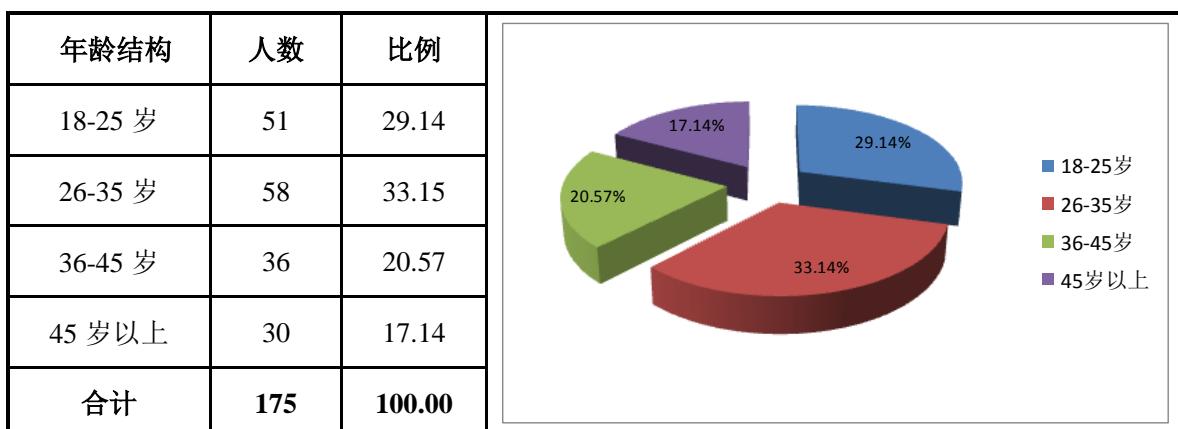
1、人员结构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册员工 175 人。从年龄结构上看，18-25 岁 51 人，占比 29.14%；26-35 岁 58 人，占比 33.14%；36-45 岁 36 人，占比 20.57%；45 以上 30 人，占比 17.14%。从学历结构上看，本科及以上 30 人，占比 17.14%；大专 28 人，占比 16%；高中及中专 61 人，占比 34.86%；初中及以下 56 人，占比 32%。从员工岗位上看，行政管理人员 24 人，占比 13.71%；财务人员 7 人，占比 4.00%；销售人员 11 人，占比 6.29%；研发人员 23 人，占比 13.14%；生产人员 110 人，占比 62.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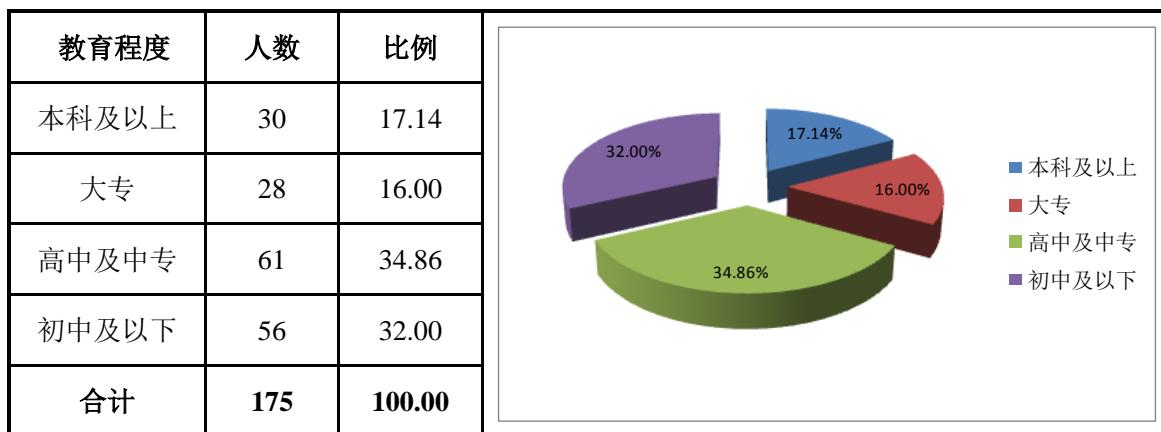
（1）岗位结构



（2）年龄结构



(3) 学历结构



参照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道明光学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员工结构，公司员工总人数要少，公司人员在岗位结构和学历结构方面趋于相对平衡合理，员工与业务匹配性良好，但还有优化空间。其中，公司与道明光学的生产人员占比均很高，道明光学生产人员占比 76.76%；道明光学的研发人员占比 6.89%，低于公司的 13.14%，公司在研发人员的投入较高；道明光学的管理人员占比 8.75%，低于公司的 13.71%。员工学历结构方面，可比上市公司道明光学数据为：本科及以上占比 6.88%，大专占比 22.24%，高中及以下占比 70.88%。公司与道明光学在员工学历结构上相比，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占比为 17.14%，高于道明光学 6.88% 的占比，本科以下的学历结构相似。公司的员工岗位结构和学历结构是由公司所处的行业特征决定的，先进制造业企业生产和管理占用大量劳动力资源，同时，技术研发也是保持企业竞争力的源泉，需要一定数量和质量比例的智力支持。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王增友、任初林。基本情况如下：

王增友，男，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4 年 7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台州市雄风铸业有限公司业务员、副经理；2002 年 12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台州市雄风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任初林，男，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湖南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技术员；2003 年 6 月至 2009 年 1 月任浙江方远夜视丽反光材料研发中心副主任；2009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

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15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部部长、监事会主席。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王增友	总经理	6,697,200.00	22.32
任初林	研发中心主任	115,000.00	0.38
合计		6,812,200.00	22.70

(3) 员工社保公积金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员工总数为175人，公司为其中59人缴纳了社保。公司按照劳动法为员工以核定的基本工资为基数缴纳了职工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员工入职当月为其缴纳相应社保。另外有114名员工系农村户口，参加当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该部分员工公司采用保费全额报销的方式进行补贴，并专门出台了内部规定，保证全员参保。剩余2人中，1人系退休返聘，1人系新入职员工，社保正在办理中。

2015年7月2日，台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公司自2013年以来，没有发现违反劳动保障法律和法规等行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为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其原因为员工没有在台购房计划，或者已有住房，没有购房需求，从而不愿意交纳住房公积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已作出书面承诺：如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按照有关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被处以罚款或者要求公司承担费用，本人承诺将尽快补缴未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及或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不需要公司支付任何对价，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3、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公司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分别投入研发费用3,072,245.71元、3,914,610.10元和924,271.10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77%、4.74%和4.02%。

年份	研究开发费用(元)	主营业务收入(元)	比重(%)
2013年	3,072,245.71	64,375,500.86	4.77
2014年	3,914,610.10	82,602,120.34	4.74
2015年1-3月	924,271.10	22,991,906.92	4.02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情况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反光膜	7,257,712.43	31.57	23,185,975.14	28.07	21,051,967.71	32.70
反光布	7,402,199.34	32.19	30,369,913.85	36.76	21,645,974.77	33.62
反光服装	5,816,549.35	25.30	18,261,237.85	22.11	20,927,176.73	32.51
反光制品	2,515,445.80	10.94	10,784,993.50	13.06	750,381.65	1.17
合计	22,991,906.92	100	82,602,120.34	100	64,375,500.86	100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2015年1-3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不含税）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百分比(%)
1	Velilla Confeccion Industrial S.A	1,934,328.09	8.41
2	易视安反光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1,641,161.71	7.14
3	N.R.International	1,675,137.68	7.29
4	苍南县富鑫印刷材料有限公司	674,940.78	2.94
5	HJ CORP	637,349.81	2.77
总计		6,562,918.07	28.54

2014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不含税）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百分比(%)
1	N.R.International	11,499,862.27	13.92
2	浙江武义悠悠反光制品有限公司	4,446,280.00	5.38
3	Velilla Confeccion Industrial S.A	4,619,649.09	5.59
4	宁波名亿德进出口有限公司	2,911,784.19	3.53
5	上海海外进出口有限公司	2,225,037.62	2.69
总计		25,702,613.17	31.12

2013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不含税）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百分比(%)
1	N.R.international	11,235,368.61	17.45
2	宁波名亿德进出口有限公司	4,349,488.29	6.76
3	Velilla Confeccion Industrial S.A	3,857,113.41	5.99
4	上海海外进出口有限公司	2,727,260.74	4.24
5	Canis Safety A.S.	1,990,287.29	3.09
总计		24,159,518.34	37.53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24,159,518.34元、25,702,613.17元和6,562,918.07元，分别占公司当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为37.53%、31.12%和28.54%；公司的订单呈现出“数量多、金额少”的特点，客户集中度低，不存在单一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均未占有权益，亦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反光材料的制作原材料主要为玻璃微珠和丙烯酸树脂、聚酯薄膜、醋酸乙酯等合成树脂类产品以及布基材料。玻璃微珠作为反光材料的反射层，决定了反光材料的质量，目前玻璃微珠是反光材料最常用的反光原件。国内生产玻璃微珠的厂家较多，主要集中在长三角、珠三角及环渤海等工业发达地区，供应量充足，价格稳定，波动较小。2014年我国合成树脂产量为6950.7万吨，较2013年同比增长10.3%。但自2014年下半年以来油价持续下跌，对合成树脂行业原料端成本造成较大影响。从2014年底开始，国内聚烯烃项目的陆续开工使行业新增产能增加，增加市场供给。我国合成树脂产品由于成本和供需情况的改变受到了较大的下行压力。

报告期内玻璃微珠、聚脂薄膜、离型纸、T/C布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采购标的	采购方式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平均价格(元)	变动率	平均价格	变动率	平均价格(元)
玻璃微珠 (元/千克)	外购	18.11	-0.11%	18.13	-9.03%	19.93
聚酯薄膜 (元/千克)	外购	8.14	-22.99%	10.57	-7.20%	11.39
离型纸 (元/ 千克)	外购	11.17	2.10%	10.94	2.53%	10.67
T/C布 (元/ 平方米)	外购	4.64	16.00%	4.00	61.29%	2.48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5年1-3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含税）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2015年1-3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杭州弘实化工有限公司	1,917,010.00	12.21
2	成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55,000.00	9.91
3	德清恒运纺织有限公司	1,093,663.40	6.97
4	深圳妙飞贸易有限公司	767,277.94	4.89
5	海宁市日月经编有限公司	694,164.56	4.42
合计		6,027,115.90	38.40

2014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含税）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2014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德清恒运纺织有限公司	7,659,211.56	9.08
2	成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14,050.00	7.96
3	浙江强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462,032.94	7.66
4	杭州弘实化工有限公司	6,378,705.00	7.56
5	台州市友邦化学有限公司	5,244,676.40	6.22
合计		32,458,675.90	38.48

2013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含税）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2013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德清恒运纺织有限公司	6,204,072.00	12.41
2	浙江强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211,737.04	10.42
3	浙江瓯华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4,607,168.50	9.20
4	常州市展明纸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4,468,353.30	8.93
5	台州市友邦化学有限公司	3,919,412.50	7.83
合计		24,410,743.34	48.79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是 24,410,743.34 元、32,458,675.90 元和 6,027,115.90 元，分别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48.79% 、38.48% 和 38.40%。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重较低，而且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占比未超过 50%，公司上游供应商数量较多，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或某几个供应商过度依赖的情况，

不会因此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合同金额 3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具体如下：

签署日期	合同内容	合作方	合同金额(元)	合同是否正常执行
2013 年 11 月 15 日	Reflective acrylic sheeting	N.R.international	839,281.23	是
2014 年 1 月 14 日	Reflective sheeting	Sainty	836,685.34	是
2014 年 5 月 28 日	Reflective acrylic sheeting	N.R.international	823,822.33	是
2015 年 2 月 27 日	Reflective acrylic sheeting	N.R.international	775,654.32	是
2014 年 11 月 19 日	KNITTING FABRIC	CHINTEX S.L	619,405.34	是
2014 年 6 月 15 日	高亮二类化纤	浙江武义悠悠反光制品有限公司	420,000.00	是
2014 年 9 月 24 日	SHIRT	Ganka Inc.	398,552.85	是
2013 年 1 月 18 日	Reflective sheeting	DURGA TRADING CAMPANY	385,441.38	是
2014 年 3 月 7 日	Safety vest-knitting fabric/SHIRT	Velilla Confeccion Industrial S.A	378,072.28	是
2014 年 12 月 17 日	Safety vest-knitting fabric/SHIRT	Velilla Confeccion Industrial S.A	343,753.10	是

2、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合同金额 3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具体如下：

签署日期	合同内容	合作方	合同金额 (元)	合同是否 正常执行
2014 年 11 月 30 日	玻璃微珠	绵阳光耀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81,000.00	是
2013 年 10 月 22 日	阻燃布	德清恒运纺织有限公司	655,986.50	是
2014 年 11 月 29 日	玻璃微珠	成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1,350.00	是
2014 年 11 月 29 日	聚酯薄膜	浙江强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26,650.00	是
2014 年 12 月 2 日	背纸	展明纸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458,250.00	是
2014 年 12 月 1 日	荧光布	海宁日月经编有限公司	453,650.00	是
2015 年 1 月 3 日	玻璃微珠	绵阳光耀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40,000.00	是
2014 年 9 月 10 日	T/C、化纤布、阻燃布	德清恒运纺织有限公司	423,030.00	是
2014 年 12 月 27 日	玻璃微珠	成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2,000.00	是
2014 年 7 月 31 日	T/C 布	德清恒运纺织有限公司	414,280.40	是
2013 年 12 月 9 日	聚酯薄膜	浙江强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72,160.00	是
2013 年 10 月 5 日	玻璃微珠	成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5,000.00	是

3、贷款合同

报告期内贷款合同具体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 条件	贷款总 额(万元)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借款合同编号	担保或抵押 合同编号

交通银行台州分行		260	2013/1/16	2013/12/20	J0120130011	
交通银行台州分行		180	2014/7/8	2015/7/7	J012014070409	
台州银行椒江解放路支行	保证	200	2013/9/11	2013/12/12	台银(借)字0116131597号	台银(高保)字0116131595号
台州银行椒江解放路支行	保证	200	2013/12/3	2013/12/18	台银(借)字0116132098号	台银(高保)字0116131595号
台州银行椒江解放路支行	保证	200	2014/4/11	2014/8/5	台银(保借)字0116140651	台银(高保)字0116131595号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椒江洪家支行		200	2014/4/28	2014/11/21	浙泰商银(流借)字第0107110943号	
农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抵押	200	2013/3/5	2013/9/16、2013/12/24	33010120130006449	33100620130003538
农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抵押	300	2013/3/18	2014/3/17	33010120130008250	33100620130003538
农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抵押	400	2013/4/22	2014/4/21	33010120130013346	33100620130003538
农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抵押	200	2013/5/24	2014/5/23	33010120130017047	33100620130003538
农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抵押	500	2013/5/29	2014/5/28	33010120130017484	33100620130003538
农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抵押	250	2013/8/7	2014/8/6	33010120130026521	33100620130003538
农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抵押	600	2013/12/13	2014/12/10	33010120130042719	33100620130051087
农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抵押	180	2014/2/12	2015/2/11	33010120140004438	33100620130041079
农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抵押	300	2014/3/14	2015/3/13	33010120140007908	33100620130041079
农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抵押	200	2014/4/18	2015/4/17	33010120140012558	33100620130041079
农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抵押	200	2014/5/20	2015/5/19	33010120140016228	33100620130041079
农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抵押	500	2014/5/23	2015/5/20	33010120140016822	33100520140007742
农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抵押	450	2014/5/29	2015/5/28	33010120140017293	33100620130041079
农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抵押	300	2014/7/25	2015/7/24	33010120140025254	33100620130041079
农行台州经济	抵押	300	2014/10/9	2015/10/8	33010120140033396	33100520140007742

开发区支行						
农行台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抵押	500	2014/11/7	2015/8/7	33010120140036241	33100220140040606
农行台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抵押	600	2014/12/5	2015/12/4	33010120140040824	33100620130051087
农行台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抵押	600	2015/1/27	2016/1/26	33010120150003495	33100620140036497

4、融资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融资租赁合同如下:

出租方	承租方	保证人	租赁物	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合同编号
宁波东海融资 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夜光明光 电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陈国顺、王 增友	反光膜生产线、涂 布机	200	2014年8月 29日	东海租赁(14)回字 第2014080010号
宁波东海融资 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夜光明光 电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陈国顺、王 增友	卧式自动分切机、 涂布复合机	92	2014年10月 29日	东海租赁(14)回字 第2014100015号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专业反光材料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主要为反光用品，目前公司拥有的“YGM”品牌反光材料系列产品，包括反光膜、反光布、反光服、反光制品四大类共计数百个品种，广泛应用于公路、铁路、航空、航海、港口、坑道等的标志、标识、车辆牌照、安全服装鞋帽及市政建设等方面。公司产品销售方式为直销方式，销售覆盖全国各大城市和港澳台地区及众多海外国家。公司现已建立起独立的研发体系，自主研发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并运用于生产中，公司不断研发新的产品，扩充产品种类、提升产品性能，并依托健全的营销体系，积极开拓新的市场。

(一) 盈利模式

公司依托于自身完善的研发、生产和质量控制体系，严格保证产品的高质量，通过先进的管理方式减少公司运营成本、提高运营效率，从而形成“高质量、低成本”核心竞争力。公司通过直销方式，向下游国内外各类服装制造企业、外贸企业、反光材料制造企业等销售产品盈利。

(二) 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计划+订单”的生产模式。公司根据过往的生产经验和市

场需求的变化以及订单的需求情况进行产品设计、原料采购和生产。

公司注重产品生产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对各流程环节的质量控制要求、各部门质量监督职责都通过相关制度加以明确，并定期对员工进行质量标准的培训，强化全体员工的产品质量意识。产品生产环节的质量状态录入 ERP，从原材料到最终产品，对每一卷材料均形成唯一编码进行标识，全程跟踪到客户使用阶段，产品质量情况具有可追溯性。

公司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工作重点在于各工序流转环节加强质量把控，公司制定了中间过程控制检验作业指导书，指导车间巡检人员按作业指导书要求对生产环节进行检验，确保工序产品质量符合要求，并对过程中检验数据进行记录留存。当出现质量问题时，通过检验、分析产生质量问题的原因，提出解决的方案及改善该道工序作业环境和工艺操作的规程，并以品质协调会形式全程记录该次问题，避免再次发生类似情况，提高质量保障程度。

（三）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原材料主要为玻璃微珠、离型纸、聚酯薄膜、醋酸乙酯等。公司 PMC 部下设有供应科，供应科采购员负责根据本部门制定的《采购订单》，对生产用原（辅）料、成品、外购（协）件进行采购。公司对原材料的采购目前是基于库存现状，以生产计划为导向，供应科负责与供应商询价、比价、议价及《采购合同》的签订，原材料入库前须放置待检区实施检验，若不能通过检验则通知供应商进行处理，处理完毕后通过检验才能最终入库。采购付款情况一般为一个月后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供应科负责接收其它部门的零星物资采购信息并组织实施采购，负责供应商的选择，采购进度的控制，与供应商的信息沟通。零星物资的采购流程与原材料采购流程大致相同，差别在于无需进行待检区检验。公司制定有《采购管理制度》和《供应商管理制度》，对供应商管理、原料检验、质量跟踪、成本控制、流程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的规定，有效地保障了公司业务的健康运行。

（四）销售模式

反光材料的应用领域广泛，公司下游客户众多，包括安全用品制造企业、服饰生产企业、反光材料制造企业和外贸企业等。公司客户集中度低，订单呈现出“数量多、金额小”的特点，公司产品销售为直销方式，能够有效地满足零散客户的差异性需求。公司产品销售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线上有 B2B、B2C 网络销售

平台，线下采用拜访客户和展会宣传的方式拓展销售渠道。公司设有销售部负责公司产品的市场营销工作，包括市场调研、开发、监控、策划等业务的执行工作，以确保配套业务的有序开展。产品销售价格根据同行竞争情况结合“产品主导定价法”进行分级确定，具体为：首先生产管理部和 PMC 部确定产品成本；再根据行业竞争情况确定销售价格。公司产品销售覆盖全国各大城市和港澳台地区及东南亚部分国家，还远销美国、英国、俄罗斯、土耳其等欧美国家，2015 年 1-3 月内销占比 48.97%，外销占比 51.03%，内外销均衡。随着未来公司业务转型，将产品应用延伸至大众消费品领域，同时加强网络销售平台的建设和运营，未来公司产品销售会不断向线上和国内转移。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是通过特殊工艺将玻璃微珠形成的反光层与丙烯酸酯或聚氨酯类共聚物多层复合而成的一种功能复合型材料。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代码 C26）、合成材料制造（C265）中的其他合成材料制造（C2659）。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分类代码为 C26。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隶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代码 C26）之其他合成材料制造（C2659）。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国家对该行业的监管体制

（1）主管单位及监管体制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和实施。

国家公安部交通管理局：研究拟定道路管理政策；组织、指导和监督地方公安机关依法查处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指导地方公安机关维护城乡道路交通秩序和公路治安秩序；组织和指导地方公安机关开展机动车辆安全检验、牌证发放和驾驶员考核发证工作；组织和指导地方公安机关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和指导道路交通管理科研工作；指导地方公安机关参与城市建设、道路交通和安全设施的规划。

国家交通运输部：拟定公路、水路交通行业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法规并

监督执行；拟定公路、水路交通行业的发展规划、中长期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交通行业统计和信息引导；对国家重点物资运输和紧急客货运输进行调控；组织实施国家重点公路、水路交通工程建设；指导交通行业体制改革；维护公路、水路交通行业的平等竞争秩序；引导交通运输行业优化结构、协调发展；组织公路及其设施的建设、维护、规费稽征；负责汽车维修市场、汽车驾驶学校和驾驶员培训工作的行业管理；组织水运基础设施的建设、维护、规费稽征等。

(2) 行业协会及监管体制

本行业目前暂无行业自律协会。

2、国家对该行业的政策扶持

政策、法规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主要内容
《关于进一步加强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一致性监督管理和注册登记工作的通知》	2011.01.01	工信部和公安部	自2011年1月1日起，车身反光标识必须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批准的整车产品生产地，按照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完成装配和配置后方可出厂。同时车辆生产企业要依据国家有关政策和强制性标准的规定，对已生产尚未出厂，或者已经出厂但未销售的大中型客车、重中型货车、商品车运输车和挂车类产品开展一次全面排查车辆配置的反光标识的符合性。
《关于加强机动车车身发光标识粘贴等工作的通知》	2008.09.10	公安部交管局	自2008年9月10日起，办理注册登记的所有货车和挂车应当按要求粘贴车身反光标识；办理注册登记的总质量大于3,500kg的货车和挂车应当按要求安装侧后部防护装置，并要求使用获得国家‘3C’认证的车身反光标识产品。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10.10	国务院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包括稀土功能材料、高性能膜材料、特种玻璃、功能陶瓷、半导体照明材料等新型功能材料。
《汽车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草案》		工信部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2015年，中国将促进汽车产业与关联产业、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和环境保护协调发展，从汽车制造大国转向汽

			车强国，预计2015年产销量达到2,500万辆。自主品牌汽车将成为中国汽车业做大做强的基石。2015年，中国自主品牌汽车市场比例将进一步扩大，自主品牌乘用车国内市场份額超过50%，其中自主品牌轿车国内份額超过40%。此外，中国汽车业将从依靠内需市场，转向大规模走出国门，2015年自主品牌汽车出口占产销量的比例超过10%。
《关于组织开展拖拉机粘贴农机安全反光贴试点工作的同志》	2010.05.07	农业部	各省(区、市)农机安全监理机构要切实加强试点实施的组织工作。为拖拉机粘贴农机安全反光贴，是改善拖拉机在夜间和雾天作业的可识别性，提升拖拉机安全防护性能的有效措施，也是农机监理机构进行农机事故超前防范的重要内容。
《交通警察道路执勤执法工作规范》	2008.11.15	公安部	交通警察在道路上执勤执法应当配备多功能反光腰带、反光背心、发光指挥棒、警用文书包、对讲机或者移动通信工具等装备，可以选配警务通、录音录像执法装备等，必要时可以配备枪支、警棍、手铐、警绳等武器和警械。

受益于众多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颁布实施，反光材料行业将迎来更加规范的行业环境和日渐扩大的市场需求，在未来反光材料市场将保持较高的行业景气度，有望在未来实现快速增长。

3、行业周期性、季节性与区域性特点

(1) 行业的周期性

本行业的产品的销售依赖于下游行业的发展，主要受制于交通运输行业和汽车配套行业，在中国存在长期稳定的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和汽车行业快速增长的背景下，本行业在未来将处于一个成长期。

(2) 行业的区域性

本行业的区域性特点与下游市场需求相关。对于国际市场，主要的反光材料生产企业分布在美国、中国和日本。对于国内市场，长三角地区是我国主要反光材料生产企业的聚集地。

（3）行业的季节性

本行业产品销售无明显季节性。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中国长期的基础设施建设带动了反光材料需求

基础设施建设中的交通运输建设对反光材料产生了强烈的需求，公路、城市道路标志标牌是反光材料在计划专用市场中第一大应用领域，也是使用量增长最快的领域之一。在改革开放和城镇化背景下，我国存在长期的基础设施建设需求，2000 年中国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只有 3.3 万亿元，2014 年中国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已经高达 51.3 万亿元，年均增长率超过 20%。中国的基础设施分布不均衡，主要集中在东部发达地区，在中西部等地区还存在很强的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同时，“一带一路”国家战略的实施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及丝路基金的成立，带动“一带一路”沿途国家及地区大型基建项目的投资，为中国的反光材料生产企业带来了发展契机。

（2）国家产业政策推动反光材料行业长期发展

作为一种重要的新型材料，反光材料行业的发展对于提升我国交通安全产品和民用防护产品的技术水平，保障我国社会经济安全运行具有重要意义。本行业一直得到国家科技政策和产业政策的支持，并被列入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相继出台了相关法规和政策为我国反光材料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利于国内反光材料企业在更高的起点上与国际同行竞争。良好的政策环境无疑为我国反光材料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强大的助推力，有力地将行业整体推向快速发展的轨道。

（3）安全意识的提升扩大了反光材料的应用的空间

随着现代社会物质文化水平的提高，人们的安全意识日益深入，安全要求也越来越高，原本主要被应用于交通领域的反光材料开始拓展到个人安全防护领域。反光材料凭借高效、环保、节能的优势，在交通、消防、环卫、采矿、广告、等领域广泛应用。近年来，反光材料融入人们日常生活的趋势日益明显，在如服装、鞋类、箱包等领域都出现了运用反光材料提升产品外观及安全性的趋势。世

世界各国政府都大力支持反光材料的民用化推广，许多国家和地区陆续出台相关鼓励措施推动反光材料的日常使用。因此，伴随着人们安全意识的不断提升，未来反光材料的市场空间将进一步得到拓展。

5、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行业发展时间较短，整体实力尚显不足

我国的反光材料行业起步较晚、发展历史较短，行业整体实力尚显不足。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行业内大型企业数量较少，产业集中度偏低；大部分企业自主研发能力、产品创新能力偏弱，产品同质化现象明显；资金实力不足，生产技术、设备、工艺的改造和升级速度偏慢，造成产品结构较为单一，不能很好与实际的市场需求相匹配。

近年来，我国反光材料市场开始进入快速成长期，对高品质、高性能的中高端反光材料的市场需求十分旺盛。但目前国内仅有以发行人为代表的少数几家行业龙头企业具备相应产品的供货能力，产品供不应求。在良好的市场环境下，行业整体实力的不足限制了国产产品市场份额及市场竞争力的进一步提升。

目前，本行业尚未成立专门的自律性行业协会，行业内信息交流渠道不畅，行业缺乏有效的监管机构，不利于行业内规范化的竞争格局及行业整体发展战略的尽快建立。

6、行业的进入壁垒

(1) 技术壁垒

反光材料的研发和生产涉及到多种学科，不仅专业程度高而且学科覆盖面广，涵盖了化学、光学、高分子材料学、机械设备制造等学科。因此本行业对专业技术人才要求很高，不仅需要较深的跨学科专业知识，还需要丰富的实践经验。反光材料生产工艺复杂，采用的原材料包涵了如玻璃微珠类型的无机产品，丙烯酸树脂、聚酯树脂和有机溶剂等复杂的有机类产品，只有经过长时间的经验积累和对生产工艺的持续改进，才能生产出高品质、迎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对于缺少经验积累和技术、人才储备的新进者而言，技术壁垒较高。特别对于具有高利润率的中高端反光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涉及的工艺难度更高，对于想进入中高端领域的企业来说，形成了较大的技术壁垒。

(2) 资金壁垒

本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生产设备投资规模大，由于技术垄断的因素，

国内企业需要向国外厂家支付高额溢价进口部分核心设备，同时，反光材料及反光制品品种丰富，定制化程度较高，不同产品需要配套多种不同设备，因此需要在生产设备上投入较大才能形成规模效应。本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高品质、多种类的产品愈加有竞争力，需要本行业生产企业具有持续的产品研发投入能力，同时，本行业资金周转较慢，这对于资金规模实力不强的新进者形成了资金壁垒。

（3）产品标准认证壁垒

基于反光材料运用领域的特殊性，世界各国制定了不同的行业准入标准，从反光材料的反射性能、耐候性、反射面积等多方面进行了强制性规定，只有通过相关认证的产品方可指定市场内进行销售。因此，各反光材料制造企业必须花费大量的时间和费用去逐一完成各种产品所需的认证。同时，为了尽可能降低生产成本，企业还需要尽可能使一种产品符合多种认证的要求。众多的产品标准认证对新进入本行业的企业形成了较强的行业准入门槛。

（4）客户资源壁垒

反光材料的应用领域广泛，在计划专用市场有道路建设、机动车行业、职业防护服领域，在民用市场有服装和箱包制造企业、广告领域等。因此本行业的下游客户类型众多，不仅有道路建设、交通管理、消防等政府部门，通信、电力、车辆制造等大型国有企业，也有广告传媒及一般服饰、箱包的生产企业。行业中的优质企业往往有着丰富的客户资源，建立起了稳定的合作关系，特别是在计划专用市场的政府类型的客户，稳定的合作关系很难被新进企业打破。同时，客户资源的积累需要企业耗费大量的人力、财力和时间来建立一套营销体系，这都对新进者而言形成了较大的壁垒。

（二）公司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1、与上游产业关系

反光材料的制作原材料主要为玻璃微珠和丙烯酸树脂、聚酯薄膜、醋酸乙酯等合成树脂类产品。因此上游行业为玻璃微珠行业和合成树脂行业。

（1）玻璃微珠行业

玻璃微珠的主要成分为硅酸盐，被广泛应用于军工、宇航、道路交通、化工、石油、冶金、机械、电子纺织工业等各个领域。玻璃微珠作为反光材料的反射层，决定了反光材料的质量，目前玻璃微珠是反光材料最常用的反光原件。

国内生产玻璃微珠的厂家较多，主要集中在长三角、珠三角及环渤海等工业

发达地区，供应量充足，价格稳定，波动较小。

(2) 合成树脂行业

合成树脂行业属于资源和技术密集型行业，随着需求的扩大和成本的降低，产量也在不断上升，2014年我国合成树脂产量为6950.7万吨，较2013年同比增长10.3%。但自2014年下半年以来油价持续下跌，对合成树脂行业原料端成本造成较大影响。从2014年底开始，国内聚烯烃项目的陆续开工使行业新增产能增加，增加市场供给。同时，丙烷脱氢装置的大量投产也对丙烯价格产生压力。自2014年来，我国合成树脂产品由于成本和供需情况的改变受到了较大的下行压力。

2、与下游产业关系

本行业的下游客户十分广泛，在计划专用市场主要来源于道路建设、机动车行业、职业防护服领域，在民用市场主要来源于服装和箱包制造企业、广告领域等。本行业的成长依赖于下游行业的发展。

在道路建设等基础设施建设领域，随着公路网、铁路网、通讯电力等基础设施的持续投入和对现有设施的维护保养，对反光膜产品形成了稳定的需求；在机动车领域，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对车牌用膜及车身反光标识的需求增长迅猛；在职业防护服装领域，如警察、消防、环卫、路政、安全救援等户外工作者所配备及穿戴的警示反光服不仅为反光布及反光服装创造了巨大的市场，同时作为易耗品，更新频率较快，形成了持续的市场增量。在个人消费领域，随着人们对出行安全问题的重视，越来越多的服装、鞋类、箱包开始使用反光材料提升产品性能，起到安全警示效果，这为反光材料提供了新的市场发展空间。

3、行业生命周期

反光材料的应用领域分为计划专用市场和民用市场两类。计划专用市场指根据国家法规规定必须使用反光材料的领域，主要指交通标志、标牌、车牌、车身反光标识等交通安全领域；通信、电力等行业的基础设施警示标志；消防、路政、警察、安全救援类高可视性警示服；民用市场指各类服饰、鞋帽、箱包、广告牌等领域。

本行业的下游客户在计划专用市场主要来源于道路建设、机动车行业、职业防护服领域，在民用市场主要来源于服装和箱包制造企业、广告领域等。本行业的成长依赖于下游行业的发展。

无论是计划专用市场需求的稳定增长，还是民用市场对反光材料市场空间的

延伸，都给中国的反光材料行业带来了强劲的增长动力。目前反光材料行业在中国仍处于成长期。

4、行业市场规模

本行业的市场规模依赖于下游行业的需求情况，本行业的下游客户在计划专用市场主要来源于道路建设、机动车行业、职业防护服领域，在民用市场主要来源于服装和箱包制造企业、广告领域等。

公路、城市道路标志标牌是反光材料的主要应用领域，需求量大、增长速度稳定，该领域主要对反光膜存在较大需求。

我国公路网在“十二五”期间取得了快速发展，通车总里程大幅增加，每年新增里程数超过 10 万公里。根据中经网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14 年底，全国公路网总里程达到 446.4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里程增至 11.19 万公里。我国各公路标志牌主要使用工程级、高强级、超强级反光膜。每年公路标志牌对反光膜的需求主要包括更新需求及新增需求两类。目前我国公路标志牌用反光膜平均使用寿命约为 3-7 年，因此每年都会产生可观的、持续性的更新需求。

2015-2018 我国公路里程预测：

单位：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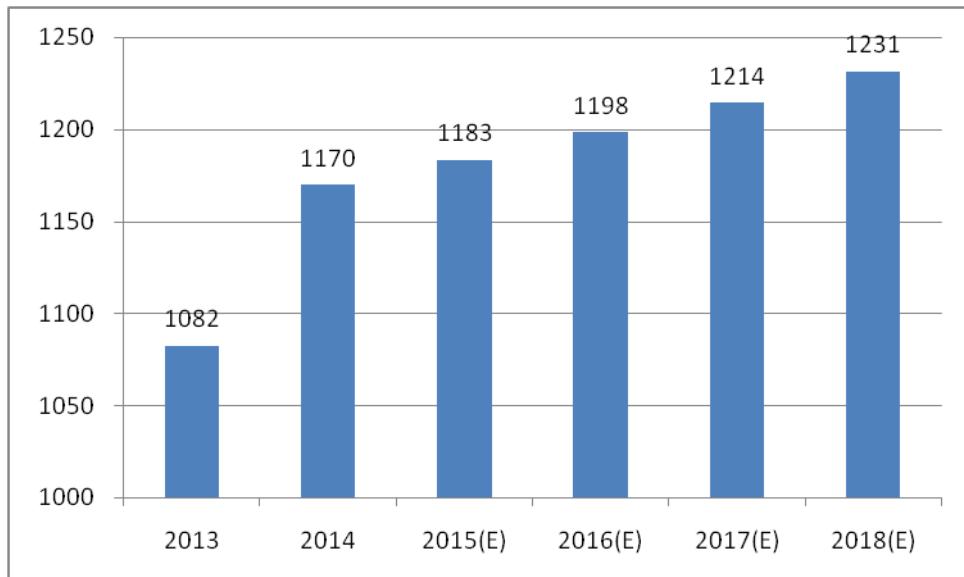
年份	高速公路	二级以上公路	普通公路	合计
2012	96, 200	405, 726	3, 735, 582	4, 237, 508
2013	104, 400	419, 957	3, 831, 861	4, 356, 218
2014	111, 900	449, 354	3, 965, 977	4, 527, 231
2015 (E)	119, 733	480, 809	4, 104, 786	4, 705, 328
2016 (E)	128, 114	514, 465	4, 248, 453	4, 891, 033
2017 (E)	137, 082	550, 478	4, 397, 149	5, 084, 709
2018 (E)	146, 678	589, 011	4, 551, 049	5, 286, 739

数据来源：中经网统计数据库

反光膜的新增需求量主要取决于新增路段标志标牌设置的密度及使用面积。目前根据公路等级不同，设置的密度及使用面积存在一定的差异，根据国家相关公路标志标牌设置要求，高速公路平均使用反光膜量为 50 平方米/公里；二级（含二级）及以上高等级公路平均使用反光膜量为 30 平方米/公里；普通公路平均使用反光膜量为 12 平方米/公里。在城镇化率不断提高的背景之下，我国每年新增公路里程将继续保持稳定的增长态势。

2015-2018 我国公路标志牌反光膜需求预测：

单位：万平方米



数据来源：中经网统计数据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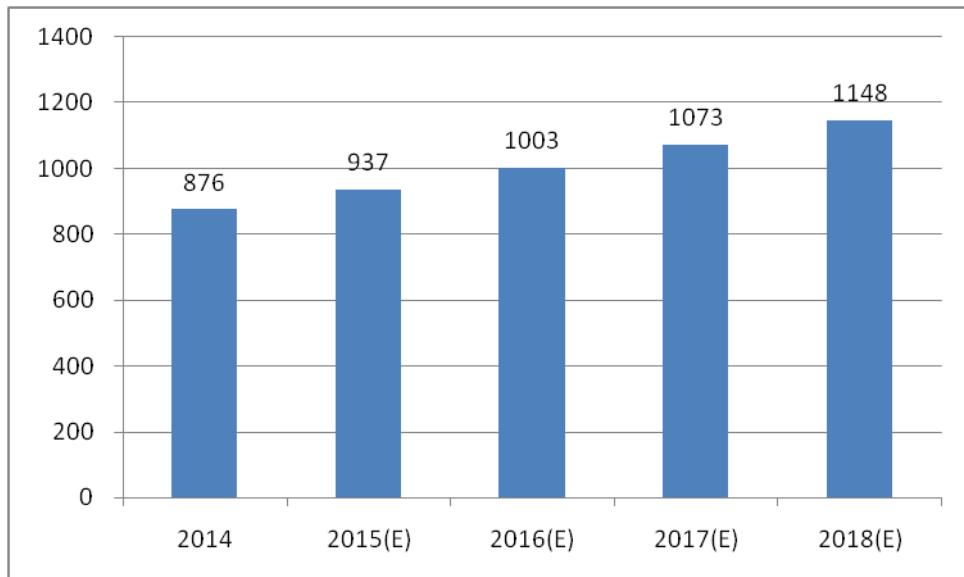
随着我国城市化水平的提高，城市道路配套设施正在持续改善，其中重要的标志之一就是道路路牌设置的规范化。城市道路标志牌主要使用工程级和高强级反光膜。城市道路标识标牌的特点在于，道路路口多，标识标牌密集；城市道路路面宽，交通状况复杂，标志设置的类型多。保守估计，一个十字路口反光膜使用量至少为 67 平方米，因此全国城市化进程中每年新增的路牌对相关反光膜产品形成了巨大需求。

近年我国机动车市场呈现出快速增长态势，推动了车牌反光膜及车身贴反光膜需求的大幅增长。

2014 年，我国汽车行业共生产和销售汽车 2372.29 万辆和 2349 万辆，产销量领跑全球汽车市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于 2006 年 11 月 20 日发布的《GA666-2006 机动车号牌用反光膜行业标准》强制要求机动车号牌必须采用符合该标准要求的反光膜，并规定乘用车汽车车牌（蓝牌）规格为 440mm×140mm，商用车车牌（黄牌）规格为前牌 440mm×140mm，后牌照 440mm×220mm。据统计，截至 2014 年底，我国民用汽车保有量 1.4 亿辆，目前中国汽车千人保有量不足 100 辆，而美国汽车千人保有量超过 800 辆，未来中国汽车市场空间巨大。在未来我国车牌反光膜市场中，每年新增车辆车牌反光膜的需求将成为市场持续稳步发展的重要保证。

2015-2018 中国新增汽车车牌反光膜需求量预测：

单位：万平方米



数据来源：中经网统计数据库

通信、电力两大行业的基础设施建设涉及大量的发射塔、基站、交接箱、电塔、电箱等设施，而上述设施都需要配备相应的指示、警示标志，因此，对中高端反光膜产品，包括工程级、高强级反光膜形成了较大的市场需求。

在电力行业，城市电网的不断改善、城乡电网的全面布局将确保我国电力行业投资额在未来较长一段时期内保持较高的水平。通信、电力行业的持续发展为反光行业相关产品提供有力的市场保证。

职业用高可视性警示服主要以反光布作为反光材料，被广泛应用于警察、环卫、道路施工、消防、航空地勤、救援、采矿等大量户外工作行业，应用领域非常广阔。

高可视性警示服的使用寿命较短，一般更换周期为 1-2 年，因此每年存在大量的更新需求。

民用领域的反光材料主要为：运用于广告传媒领域的广告级反光膜；服装服饰、鞋帽、箱包等产品上用的反光布。此类市场对反光材料的使用没有强制性标准。

户外广告是最大众的媒介形式，在户外广告领域采用广告级反光膜作为载体的比例快速增长。与传统的户外广告标牌用材相比，反光膜的逆反射特性使反光型广告牌具备了全天候可视的条件，不仅在白天可以清晰识别，在夜间灯光照射条件不佳的情况下，仍然具有一定的可视性。反光标牌在保证良好使用效果的前提下，实现了无能耗、无污染的环保优势，将成为今后户外广告发展的重要趋势之一。

反光材料在服饰、鞋帽、箱包上的运用与普通纺织面料不同，它是以条带、字符和装饰图案等形式使用。它能使产品的夜间能见距离增大，大大提高了产品的安全系数，同时由于潜在使用者基数庞大，也有着极为可观的市场需求。在未来一段时期内，反光服装的应用领域将逐步扩展到以个人出行安全防护的产品上来，将不再仅仅局限于专业户外工作者使用。反光材料优秀的可视性能除被用于安全警示外，目前，越来越多的国内外著名体育及休闲品牌将其运用在服装、鞋帽、箱包上，以达到提升美观性、彰显产品个性的目的。在国内外知名品牌中都出现了反光材料的身影，如耐克、阿迪达斯、匡威、李宁等。反光材料的应用已逐步深入到人们日常生活中，为出行安全提供了保证。

5、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对于全球反光材料市场，由于进入时间早，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和健全的产品种类，美国的3M和艾利·丹尼森公司占据全球行业龙头地位，并且具有制定行业标准的能力。目前整个行业属于寡头垄断的局面，大型的反光材料生产企业数量较少，除美国的两家龙头企业外，日本的恩希爱和中国的道明光学也是比较大型的生产企业。中国的反光材料行业起步较晚，再加上龙头企业技术垄断的影响，中国反光材料生产企业技术水平不高，但凭借着国内市场对反光材料需求的不断增长和产品成本优势，中国的反光材料生产企业正在不断发展壮大，与国际巨头共同竞争。

对于国内反光材料市场，随着国内市场对反光材料的需求上升，我国规模型反光材料生产企业迅速崛起，在经济结构转型的背景下，国内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研发能力，缩小在中高端市场与国际龙头企业的差距。具有高品质、高利润的国产中高端反光材料不仅快速占领国内市场，同时，凭借着生产成本的优势，不断扩大海外市场。国内反光材料市场集中在少数几家大型企业，随着大型企业在规模、技术、产品、品牌等方面能力的不断提高，国内小型反光材料生产企业的生存环境将愈加恶劣，行业整合将是大势所趋。

（三）公司经营风险

（1）技术创新风险

反光材料的应用领域广泛，下游客户众多，不仅有市政建设、交通运输，还有汽车行业、广告行业和服饰行业等，下游客户对反光材料的需求各异，而且在不断地发生着变化，反光材料的生产对技术和生产工艺的要求很高，这需要企业

有着强大的研发能力保证产品技术创新。国际反光材料行业处于寡头垄断的局面，少数如 3M 公司的国际巨头对行业标准有着很强的影响力，而且有着很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如果公司不能适应行业技术创新、达到甚至超越行业标准，就很难在行业内取得竞争优势。

（2）汇率变动风险

2015 年 1-3 月公司产品外销比例为 51%，公司客户以海外客户为主，对于产品外销业务，公司以美元为交易货币，在交易结算过程中需要进行人民币和美元兑换，而在人民币升值压力的背景下，人民币对美元呈现出上行的趋势，直接影响了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上的价格竞争力。

（3）内部管理风险

公司经过股份制改造后，虽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仍需要经过一定期间的实践检验，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公司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公司在新产品研发、技术水平提升、市场开拓、员工及上下游管理等诸多方面均面临着新的挑战，对公司内部管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的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四）公司竞争地位

1、市场竞争状况及公司市场地位

对于全球反光材料市场，由于进入时间早，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和健全的产品种类，美国的 3M 和艾利·丹尼森公司占据全球行业龙头地位，并且具有制定行业标准的能力。目前整个行业属于寡头垄断的局面，大型的反光材料生产企业数量较少，除美国的两家龙头企业外，日本的恩希爱和中国的道明光学也是比较大型的生产企业。中国的反光材料行业起步较晚，再加上龙头企业技术垄断的影响，中国反光材料生产企业技术水平不高，但凭借着国内市场对反光材料需求的不断增长和产品成本优势，中国的反光材料生产企业正在不断发展壮大，与国际巨头共同竞争。

对于国内反光材料市场，随着国内市场对反光材料的需求上升，我国规模型反光材料生产企业迅速崛起，在经济结构转型的背景下，国内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研发能力，缩小在中高端市场与国际龙头企业的差距。具有高品质、

高利润的国产中高端反光材料不仅快速占领国内市场，同时，凭借着生产成本的优势，不断扩大海外市场。国内反光材料市场集中在少数几家大型企业，随着大型企业在规模、技术、产品、品牌等方面能力的不断提高，国内小型反光材料生产企业的生存环境将愈加恶劣，行业整合将是大势所趋。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专业反光材料生产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公路、铁路、航空、航海、港口、坑道等的标志、标识、车辆牌照、安全服装鞋帽及市政建设等方面。目前公司拥有的“YGM”品牌反光材料系列产品，主要有反光膜、反光布、反光服、反光制品四大类共计数百个品种。公司产品销售覆盖全国各大城市和港澳台地区及东南亚部分国家，还远销美国、英国、俄罗斯、土耳其等欧美国家。公司拥有完整的自主研发体系和科学的产品质量及成本控制制度，是国内反光材料行业较为优秀的企业。

2、主要竞争对手

(1) 3M

3M 公司是世界著名的产品多元化跨国集团，创建于 1902 年，总部设在美国明尼苏达州的圣保罗市。3M 公司累计生产数以万计的创新产品，在医疗产品、高速公路安全、办公文教产品、光学产品等核心市场占据领导地位。反光材料产品为 3M 公司标识业务中次级产品分支，销售范围涵盖世界上大部分国家和地区。2014 年，3M 公司销售总额达到 318 亿美元，实现净利润超过 49 亿美元，但反光材料产品的年销售额占 3M 公司总销售收入较小。1984 年 11 月,3M 中国有限公司在上海注册成立，在中国已累计投资超过 85 亿人民币。3M 公司反光材料主要涉及交通安全和个人安全防护两大领域。

(2) 艾利·丹尼森

艾利丹尼森公司总部设在美国加州帕萨迪那市，创建于 1935 年，是世界财富 500 强企业之一，拥有全球领先的压敏胶物料制造技术、不干胶底层物料、消费者及办公室用不干胶产品生产技术。该公司业务主要分为压敏胶材料、办公及消费类产品、零售资讯服务三大部分，以及其他特殊印刷业务。2014 年，艾利·丹尼森公司销售总额超过 60 亿美元，实现净利润超过 2 亿美元。该公司的反光材料产品属于其压敏胶材料业务。其主要产品包括压敏胶标签材料、弹性包装、卷筒收缩薄膜、水溶剂型高性能聚合物粘合剂和工程薄膜、图形图像媒体和反光材料。反光材料是该业务部门中众多产品中的一种，其反光材料主要生产反光膜类产品，

产品分为标志贴膜、丝网印刷贴膜、工业运输贴膜、数码喷绘介质四大类。

(3) 恩希爱（杭州）化工有限公司

恩希爱（杭州）化工有限公司是由日本电石工业株式会社于 1994 年 12 月在华投资兴建的高科技独资企业，是该集团在全球范围内投资的 16 家企业中的一家，投资总额 7460 万美元。而日本电石工业株式会社为日本三菱重工的子公司。恩希爱（杭州）化工有限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反光膜、食品保鲜膜和标志膜。是国内大型反光膜生产厂家之一，制造各种等级的反光膜及作为反光膜主要材料之一的各类树脂和高折射率玻璃微珠。恩希爱（杭州）化工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供日本、欧洲市场。

(4)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是一家产品包括液压设备、胶粘剂、淋膜纸、离型纸（防粘纸）、纸杯纸及铝箔（铝膜）纸、塑三复合纸、特种胶带、各类反光膜的综合制造类企业。其反光材料产品通过了国家部门认证，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相关产品通过了国家强制性 3C 认证，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为国内一流反光材料生产企业。

(5) 浙江方远夜视丽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方远夜视丽反光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系方远建设集团的下属企业。方远集团是一家以建筑业和房地产业为主导产业，经营领域涉及高新材料、新型建材、酒店、物业服务、基础教育等产业的多元化集团企业。公司产品覆盖反光织物、反光膜、专用光学膜、反光成品辅料和高折射玻璃微珠等 6 大系列 70 多个品种，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通过中国、欧洲、美国等多国权威机构的检测认证，畅销全国各地以及欧美日、东南亚、南非等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该公司拥有较为完备的反光材料生产技术，属浙江省内较大的反光材料生产厂商。

(6) 浙江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反光材料及反光制品的研发、设计及生产，主要产品包括各规格、各等级的反光膜、反光布及反光膜和反光布为原材料的反光制品。该公司是国内反光材料行业规模最大的龙头企业之一，近几年来产品销售额、生产规模均位列国内前列，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63 亿元，净利润 2765.36 万元。公司在微棱镜技术上的突破打破了微棱镜反光膜长期被 3M 和艾利·丹尼森垄断的局面，公司技术研发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

3、公司经营优势分析

(1) 重视产品研发和技术提高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反光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产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把人才作为企业技术创新的核心竞争力，以生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中高端反光产品为目标，重视研究型人才的引进。公司通过多年研发实践的积累，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研究项目的立项、开发及成果转化机制。同时，积极与省内外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相关上游企业开展广泛的产学研合作，借用科研单位及院校的技术力量与研发设备，开展中高端反光材料及反光制品生产技术与生产工艺的研究。目前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专利十余项，各项新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2) 生产工艺水平不断改进

公司十分重视围绕工艺革新而进行先进生产设备、检测设备和仪器的投入，以及设备工艺自动化程度的改进，以确保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优势。设备自动化程度的提高，对生产工艺控制精度的要求得到进一步的满足，不仅大幅度节约了人工成本，同时显著的提高生产效率，同时更有效的降低人为因素对产品质量的影响程度。公司对各设备生产线排布进行优化，集中化生产作业，生产效率实现最大化。新设备的引入及对现有设备的升级，使公司生产效率得到提高，产品质量得到有力的保证。

(3) 产品成本控制得到强化

公司多年来不断引进外部新材料、新技术、新设备改进现有生产工艺。公司通过不断试验，成功实现了对反光膜的生产工序的简化。对反光布产品加大水性胶黏剂的投入使用，使产品的工艺成本大幅度下降、污染程度大幅减小。将各流水线进行串联生产的创新工艺，一次性合成产品，大大改进了以前多次涂覆工艺。公司上述反光材料生产工艺保障了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工艺流程的改进及优化提高了产品品质的稳定性，降低了生产的成本，获得了市场竞争优势。

(4) 产业链丰富，延伸范围广

经过多年的实践积累和新产品研发，公司已成长为国内反光材料行业产品系列最为齐全的企业之一。公司在道路交通防护领域产品包括了高强级反光膜、工程级反光膜、车身反光标识、蓄光膜、广告级反光膜等五大系列近四十个品种；在个人安全防护领域包括了反光布、反光革、反光热贴膜、反光晶格等四大系列

近五十多个品种。在产业链延伸产品方面，反光成衣作为下游产品保障了自身反光材料的消化，在反光制品方面，加大了对应用领域的开拓，成立制品事业部，配合网络销售平台，加大对下游产业链的延伸力度，引领反光材料应用发展潮流，开发了众多具有较强创新性的反光制品，为客户提供了更为多样化的产品选择。产业链丰富，延伸范围广确保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超越同行对新领域抢占的先机，为企业创造更多利润空间。

4、公司经营劣势分析

资本实力不足

公司通过近十年在反光材料行业的沉积，在研发、生产、销售方面积累了一定的优势，公司步入快速发展期，随着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产品结构进一步的调整，产业链进一步完善扩大，对流动资金占用量不断提高，而行业内形成的订制加工方式，需要垫付大量流动资金来购买原材料和配套资源，同时为提高市场的占有率，对固定资产和技术改造投资不断增加。但目前公司的投资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自身的资金积累和银行信贷，筹资渠道相对单一，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的扩大，将受到资金不足融资渠道单一限制，形成了制约发展的瓶颈。

第三节 公司治理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证监会公告[2013]3号）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治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各股东以其所持股份行使相应的表决权；董事会、监事会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上述机构和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未设立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设一名监事。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动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股东决议的内容均得以执行。但也存在不足之处，如相关会议记录内容保存不完整；公司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内部治理存在不规范情况。

2015年5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非职工监事，董事会由5名组成。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为非职工监事，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2015年5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6月5日、2015年6月21日，股份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股份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另外，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决议修正，《公司章程》中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

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制定了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形成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审核机制，加强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进一步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权益；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及财务管理等

内部管理制度，并建立了有效的纠纷解决机制。

股份公司能够根据《公司章程》的要求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提前发出通知，召开会议，审议相关报告和议案。公司管理层能够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制定的计划，履行各项职责。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三会”有序运行、运作规范。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其责，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和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股份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是设立时间较短，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情况

1、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

2、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与其它 2 位监事，共同对公司高管履行职责情况、公司财务及相关经营活动依法进行监督。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2015 年 6 月 5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并出具了评估结果及针对存在问题的解决办法，具体意见如下：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已通过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完善了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的治理机制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保护主要体现在：首先，公司治理机制的健全有效的规范了公司的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护；其次，公司治理机制中，监事会也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再次，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股东相关权利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利的实现，并从以上三方面给予其保护。

由于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具体的运用及执行中尚缺乏实际的经验，董事会针对此问题，将在未来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通过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以督促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在 2013 年 4 月因生产经营场所有员工居住，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一条第二款，被处以 5000 元罚款。2015 年 7 月 16 日，台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开发区大队出具《情况说明》，该大队认为，公司已将上述问题整改到位，且不属于重大安全违法违规行为，亦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此次受到行政处罚，监管机关已经出具书面说明，认为公司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最近两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

业务体系及独立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专业从事研发、生产、销售专业反光材料，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经营的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保留上述机构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体系，对相关的经营设备、商标、专利权等资产均拥有完全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之“（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公司无形资产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之“（二）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存在对其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专门处理公司财务会计事务，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股东干预

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订并完善了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关联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持有独立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缴税义务。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国顺和王增友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者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为了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特郑重承诺如下：

“ 1、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为方便表述，在本承诺书中，以下统称“企业”）。

2、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

或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六、资金占用情况

（一）公司资金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之“（二）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

（二）公司为防止以上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就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与管理、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国顺和王增友于 2015 年 6 月出具《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未来的交易中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实际控制人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担任职务	直接及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国顺	董事长	1357	45.2333
2	王增友	董事、总经理	921.72	30.724
3	王增良	董事、董事会秘书	23.7	0.79
4	陈肖	董事	70	2.3333
5	丁昌荣	董事	13	0.4333
6	任初林	监事会主席	11.5	0.3833
7	牟鑫钢	监事	3	0.1
8	杨丽芬	财务负责人	2.6	0.0867
合计		\	2402.5	80.084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持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亲属关系	直接及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莎	董事长陈国顺儿子	80	2.6667
2	阮素雪	董事、总经理王增友妻子	70	2.3333
合计		\	150	5%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陈国顺与公司董事陈肖系父子关系，董事、总经理王增友与董事、董事会秘书王增良系兄弟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书面声明及承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结论的情形；最近两

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直接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董事、监事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长陈国顺兼任万创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万创投资系公司股东，与公司系关联方关系。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外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初的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陈国顺	执行董事、总经理	
2	王增友	监事	

（二）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陈国顺	董事长	选任
2	王增友	董事、总经理	选任
3	王增良	董事、董事会秘书	选任
4	陈肖	董事	选任
5	丁昌荣	董事	选任
6	任初林	监事会主席	选任
7	潘玲红	监事	选任
8	牟鑫钢	监事	选任
9	杨丽芬	财务负责人	选任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公司建立了董事会与监事会，为了完善内部治理结构选聘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适应了公司借股改契机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的需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的变动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内部管理。

九、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过对外担保事宜，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之“（三）关联方担保情况”。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为规范经营管理，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将在今后的日常管理中严格遵守相应规定。

（二）公司重大投资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未发生过重大投资事宜。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为规范经营管理，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将在今后的日常管理中严格遵守相应规定。

（三）委托理财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未发生过委托理财事项。股份公司未制订委托理财的专项制度，公司将在发展的过程中逐步完善委托理财方面的制度。

（四）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公司将在今后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执行。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一) 公司经审计后的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3 月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243,332.30	24,444,243.23	16,847,613.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000.00	100,000.00	
应收账款	13,383,319.09	11,593,388.13	7,509,369.53
预付款项	2,435,420.69	3,670,370.76	2,319,751.5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77,241.81	1,709,878.74	11,384,472.88
存货	35,708,939.98	37,339,093.50	19,189,088.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79,718.60	2,148,349.82	567,262.16
流动资产合计	75,297,972.47	81,005,324.18	57,817,558.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554,517.77	23,135,625.02	15,663,067.35
在建工程	805,780.00	13,551,490.64	1,968,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070,694.40	6,115,423.09	6,311,337.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2,681.11	175,854.62	251,510.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3,065.33	1,023,676.50	1,663,6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646,738.61	44,002,069.87	25,857,535.55
资产总计	120,944,711.08	125,007,394.05	83,675,093.86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300,000.00	37,100,000.00	25,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894,253.94	33,080,859.28	22,558,700.00
应付账款	21,826,028.82	27,634,871.23	25,833,070.00
预收款项	1,455,301.00	2,040,607.59	3,266,723.23
应付职工薪酬	726,800.00	820,980.00	676,364.16
应交税费	254,399.57	398,133.03	769,920.73
应付利息	111,557.49	73,287.50	49,14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3,451.28	171,592.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2,951,792.10	101,320,330.90	78,253,921.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265,488.93	5,973,990.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914,5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79,988.93	5,973,990.20	
负债合计	99,131,781.03	107,294,321.10	78,253,921.4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000.00	17,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1,307.30	71,307.30	
未分配利润	1,741,622.75	641,765.65	-2,578,827.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12,930.05	17,713,072.95	5,421,172.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944,711.08	125,007,394.05	83,675,093.86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991,906.92	82,602,120.34	64,375,500.86
减: 营业成本	18,117,056.55	63,456,024.62	49,928,416.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191.24	103,417.35	209,509.78
销售费用	620,750.42	2,025,901.26	1,350,290.55
管理费用	2,604,482.98	11,037,692.38	6,864,938.00
财务费用	527,070.93	2,094,606.04	1,844,214.44
资产减值损失	64,343.22	215,748.99	366,806.6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7,011.58	3,668,729.70	3,811,324.79
加: 营业外收入	107,452.79	154,900.00	98,484.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1,250.45	6,924.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0,066.72	224.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4,464.37	3,732,379.25	3,902,884.50
减：所得税费用	34,607.27	440,478.71	658,727.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9,857.10	3,291,900.54	3,244,157.2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99,857.10	3,291,900.54	3,244,157.25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65,393.11	83,722,100.43	71,157,11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4,284.50	5,765,405.69	3,888,147.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747.94	516,458.17	226,982.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47,425.55	90,003,964.29	75,272,245.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54,343.81	79,346,083.29	56,428,414.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74,624.40	9,929,946.72	7,138,840.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7,502.10	1,209,802.22	737,937.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650.14	7,078,134.37	6,435,097.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97,120.45	97,563,966.60	70,740,29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9,694.90	-7,560,002.31	4,531,954.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94,119.86	19,230.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60,565.70	19,928,9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54,685.56	19,948,180.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32,430.02	29,204,583.38	3,286,471.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		24,736,963.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2,430.02	29,204,583.38	28,023,435.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2,430.02	-11,249,897.82	-8,075,254.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41,100,000.00	33,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2,441.24	25,739,071.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82,441.24	75,839,071.46	33,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00,000.00	29,100,000.00	26,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2,369.13	2,383,331.19	1,564,537.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2,794.42	20,820,9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45,163.55	52,304,271.19	28,164,537.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7,277.69	23,534,800.27	5,535,462.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4,847.23	4,724,900.14	1,992,162.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03,813.59	3,178,913.45	1,186,750.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8,966.36	7,903,813.59	3,178,913.4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2015年1-3月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0								71,307.30	641,765.65	17,713,072.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000,000.00								71,307.30	641,765.65	17,713,072.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1,099,857.10	4,099,857.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9,857.10	1,099,857.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71,307.30	1,741,622.75	21,812,930.0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2,578,827.59	5,421,172.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2,578,827.59	5,421,172.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								71,307.30	3,220,593.24	12,291,900.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91,900.54	3,291,900.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0										9,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000,000.00										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307.30	-71,307.30	
1. 提取盈余公积									71,307.30	-71,307.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000,000.00								71,307.30	641,765.65	17,713,072.9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2013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5,822,984.84	2,177,015.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5,822,984.84	2,177,015.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44,157.25	3,244,157.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44,157.25	3,244,157.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2,578,827.59	5,421,172.41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设立至今会计主体未发生变化，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份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三）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3月财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450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报告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二)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

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风险特征与账龄分析组合存在显著差异的应收款项（不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2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不含组合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20	20
2—3 年（含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

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实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八）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十)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一)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

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土地证
软件	5年	软件可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

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本公司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减值根据可收回金额来计提，由于股改基准日的评估值与资产负债表日资产的预计可收回金额没有发生重大变动，所以股改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直接作为本资产负债表日的可收回金额。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或其它合理方法平均摊销。

(十四)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

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详见本附注“五、(十七)应付职工薪酬”。

(十五) 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内销收入确认：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外销收入确认：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

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

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八）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化分析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万元）	12,094.47	12,500.74	8,367.5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81.29	1,771.31	542.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81.29	1,771.31	542.12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9	1.04	0.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9	1.04	0.68
资产负债率（%）	81.96	85.83	93.52
流动比率（倍）	0.81	0.80	0.74
速动比率（倍）	0.42	0.43	0.49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299.19	8,260.21	6,437.55
净利润（万元）	109.99	329.19	324.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9.99	329.19	324.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9.25	305.17	296.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	99.25	305.17	296.41

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毛利率 (%)	21.20	23.18	22.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02	46.58	85.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5.43	43.18	78.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9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9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8	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424.97	-756.00	453.2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4	8.65	8.95
存货周转率(次)	0.50	2.25	3.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元/股)	-0.21	-0.44	0.57

(一) 盈利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22.44%、23.18%、21.20%，各年变动不大，较为平稳。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85.39%、46.58 %、6.02%，2013 年度公司成立前期处于产品推广、市场开拓阶段，盈利能力不强，净资产结余余额较小，导致其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高，2014 年度，由于公司规模较小，2013 年期末净资产为 5,421,172.41 元，2014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 3,291,900.54 元，导致 2014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大幅上升，故 2014 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

(二) 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3 月末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3 月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3.52%、85.83%、81.96%。各年的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但是都处于较高水平，主要系公司规模较小，注册资本规模较小，股东投入有限，且报告期初留存收益为负，导致资产负债率水平较高。2014 年公司股东对公司货币增资 900 万元，2015 年 1-3 月公司股东对公司货币增资 300 万元，提升了公司的偿债能力，降低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3 月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74、0.80、0.81，

速动比率分别为 0.49、0.43、0.42，2014 年末和 2015 年 3 月末流动比率转好主要系公司股东增资后，货币资金增加所致，2014 年末和 2015 年 3 月末速动比率下降主要系公司存货增加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主要是银行借款、应付票据和应付供应商的材料款等，偿债压力较大，2015 年 6 月，公司再次进行增资扩股 900 万元，偿债能力进一步提高，偿债风险整体可控。

（三）营运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95 和 8.65，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4 年较 2013 年稍有下降，变动不大。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快，主要原因系公司给予客户的赊销政策规定收款期在 1 -2 个月。

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01 和 2.25，公司存货周转率整体水平偏低，主要受行业经营特点影响，反光膜、反光布产品个性化差异较小，为保证及时供货一般需预备较多的存货，且为了保证销售不受传统假期的影响，会根据市场情况预测并适度增加库存，从而导致每年期末存货余额较高；同时公司的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库存商品安全储备量也不断增加。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3 月存货余额分别为 1,918.91 万元、3,733.91 万元、3,570.89 万元，呈快速增长趋势，与公司销售收入增长趋势基本保持一致。

（四）现金流量财务指标分析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53.20 万元、-756.00 万元、-424.97 万元，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 1-3 月份的经营性现金流为负数，主要原因系公司给主要客户的账期基本为 N+（30-60）天，上游供应商给公司的信用期基本是 N+60 天，公司存货周转缓慢，从采购的原料到销售成品的周期太长，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企业垫支增加，最终出现了经营性现金流为负的情况。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07.53 万元、-1,124.99 万元、-287.24 万元。公司两年一期投资活动净现流均为负数，主要系公司近两年规模在扩大，新增了厂房和生产设备所致。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53.55

万元、2,353.48 万元、403.73 万元。2013 年筹资活动净现流主要系取得 3370 万元银行借款和归还银行借款以及利息 2800 万元，2014 年筹资活动净现流主要系股东对公司增资 900 万元、取得 4700 万元银行借款和归还银行借款以及利息 3100 万元，2015 年 1-3 月筹资活动净现流主要系股东对公司增资 300 万元、取得 600 万元银行借款和归还银行借款以及利息 550 万元。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产品内销的，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并取得验收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产品出口销售的，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报关出口，并取得报关单后按照离岸价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2,991,906.92	82,602,120.34	64,375,500.86
营业收入合计	22,991,906.92	82,602,120.34	64,375,500.86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系销售反光膜、反光布、反光服装和反光制品产生的商品销售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

3、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1) 按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制造业	22,991,906.92	100%	82,602,120.34	100%	64,375,500.86	100%
合计	22,991,906.92	100%	82,602,120.34	100%	64,375,500.86	100%

(2) 按具体产品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反光膜	7,257,712.43	31.57%	23,185,975.14	28.07%	21,051,967.71	32.70%
反光布	7,402,199.34	32.19%	30,369,913.85	36.76%	21,645,974.77	33.62%
反光服装	5,816,549.35	25.30%	18,261,237.85	22.11%	20,927,176.73	32.51%
反光制品	2,515,445.80	10.94%	10,784,993.50	13.06%	750,381.65	1.17%
合计	22,991,906.92	100%	82,602,120.34	100%	64,375,500.86	1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均来自制造业，主要分为反光膜、反光布、反光服装和反光制品。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比较稳定。2014年反光膜比例较2013年有所下降，而2015年1-3月较2014年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今后的重点产品为反光布，将逐渐减少反光膜的销售比例，而2015年1-3月销售比例有所上升，系反光膜销售具有一定季节性，上半年反光膜属于销售旺季，故2015年1-3月反光膜的销售比例反而有所上升。反光布的销售比例变动不大，该品项今后将是公司重点产品，比例还会有所上升。反光制品主要是反光包边条、反光丝、反光晶格等，公司2013年度反光制品销售较少，2014年突然增长迅速，主要因为随着人们的生活水平的提高，反光制品开始进入民用领域，如服装、鞋类、箱包等领域，公司此前已在此领域布局，为2014年增长迅速提供了基础，反光制品今后也将是公司的重点产品。

报告期内，201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201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18,226,619.48元，增幅为28.31%，主要系反光布和反光制品的销售上升，公司在反光布的研发上投入了大量资源，且取得了相应的多项专利技术，公司现生产的反光布性能较高且具有价格优势，今后将作为公司主导产品。

(3) 按地区分类

单位：元

地区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东	8,784,410.99	38.21%	32,441,771.68	39.27%	20,083,676.24	31.20%
华南	966,067.50	4.20%	4,208,086.74	5.09%	1,741,581.64	2.71%
华北	772,551.50	3.36%	1,337,491.96	1.62%	733,535.64	1.14%
国内其他	735,131.73	3.20%	900,594.36	1.09%	526,773.10	0.82%
外销	11,733,745.20	51.03%	43,714,175.60	52.93%	41,289,934.24	64.13%
合计	22,991,906.92	100%	82,602,120.34	100%	64,375,500.86	100%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外销和华东地区，其余地区的销售量较小，这与公司自身所在的地理位置和反光材料行业主要集中在美、日本和中国的长三角地区情况相符。

4、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1) 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	4,874,850.37	19,146,095.72	14,447,084.18
主营业务毛利率	21.20%	23.18%	22.44%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2.44%，23.18%，21.20%，每年的波动不大。

(2) 各类产品的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年1-3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反光膜	7,257,712.43	6,235,139.77	14.09%
反光布	7,402,199.34	5,591,060.25	24.47%
反光服装	5,816,549.35	4,547,303.72	21.82%
反光制品	2,515,445.80	1,743,552.81	30.69%
合计	22,991,906.92	18,117,056.55	21.20%

产品类别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反光膜	23,185,975.14	19,118,337.38	17.54%
反光布	30,369,913.85	22,708,662.10	25.23%
反光服装	18,261,237.85	14,266,334.66	21.88%
反光制品	10,784,993.50	7,362,690.48	31.73%
合计	82,602,120.34	63,456,024.62	23.18%

产品类别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反光膜	21,051,967.71	17,205,972.68	18.27%
反光布	21,645,974.77	16,454,441.79	23.98%
反光服装	20,927,176.73	15,740,833.13	24.78%
反光制品	750,381.65	527,169.08	29.75%
合 计	64,375,500.86	49,928,416.68	22.44%

公司反光膜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份毛利率分别为 18.27%、17.54% 和 14.09%。反光膜的毛利率在报告期内逐步下降，2014 年反光膜毛利率比 2013 年下降 0.73%，变动不大；2015 年 1-3 月份反光膜毛利率较 2014 年下降 3.45%，主要因为 2015 年 1-3 月份反光膜的销售均价上升 18.3%，上升至 10.98 元/平方米，但是单位成本上升 23.26%，单位成本上升的原因主要系反光膜的主要材料之一离型纸的单价上升，故导致毛利率下降。

公司反光布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份毛利率分别为 23.98%、25.23% 和 24.47%。反光布的毛利率在报告期内波动不大。

公司反光服装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份毛利率分别为 24.78%、21.88% 和 21.82%。反光服装的毛利率在报告期内也波动不大，2014 年反光服装毛利率较 2013 年下降 2.91%，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反光服装的销售均价下降 18.96%，但单位成本下降 15.82%，反光服装的生产主要系领用反光布，反光布的主要材料玻璃微珠和 PET 膜 2014 年采购均价较 2013 年均下降，销售均价的下降幅度大于单位成本，导致毛利率下降。

公司反光制品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份毛利率分别为 29.75%、31.73% 和 30.69%。反光制品主要是反光包边条、反光丝、反光晶格等，公司 2013 年度反光制品销售较少，2014 年增长迅速，主要因为随着人们的生活水平的提高，反光制品开始进入民用领域，如服装、鞋类、箱包等领域，公司此前已在此领域布局，为 2014 年迅速增长提供了基础，反光制品今后也将是公司的重点产品。

(3) 各地区的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客户所在地区	2015 年 1-3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华东	8,784,410.99	7,031,257.55	19.96%
华南	966,067.50	723,064.71	25.15%

华北	772,551.50	597,457.87	22.66%
国内其他	735,131.73	607,958.58	17.30%
外销	11,733,745.20	9,157,317.84	21.96%
合计	22,991,906.92	18,117,056.55	21.20%

客户所在地区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华东	32,441,771.68	24,001,654.87	26.02%
华南	4,208,086.74	2,828,176.42	32.79%
华北	1,337,491.96	1,002,202.86	25.07%
国内其他	900,594.36	688,018.09	23.60%
外销	43,714,175.60	34,935,972.38	20.08%
合计	82,602,120.34	63,456,024.62	23.18%

客户所在地区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华东	20,083,676.24	15,106,621.29	24.78%
华南	1,741,581.64	1,293,407.13	25.73%
华北	733,535.64	532,490.46	27.41%
国内其他	526,773.10	408,215.67	22.51%
外销	41,289,934.24	32,587,682.13	21.08%
合计	64,375,500.86	49,928,416.68	22.44%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国外和华东地区，其他地区的销售量很小。由于公司产品基本上是根据客户要求生产，不同产品，不同客户之间的毛利率差异较大。

5、与同行业公众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产品主要是通过特殊工艺将玻璃微珠形成的反光层与丙烯酸酯或聚氨酯类共聚物多层复合而成的一种功能复合型材料。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代码 C26）、合成材料制造（C265）中的其他合成材料制造（C2659）。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分类代码为 C26。我们选取同行业上市公司道明光学(002632)已公开披露的财务数据，以 2013 年度、

2014 年度数据为基础，按照与夜光明相同的口径计算毛利率，并进行比较如下：

年度	道明光学(%)	夜光明(%)
2014 年度	28.82	23.18
2013 年度	30.96	22.44

总体来看，公司毛利率较同行业公众公司低，最主要的原因是公司规模较小，对上下游的议价能力都不强，据了解，除了规模因素外，道明光学的产业链更完整，甚至于公司向道明光学采购半成品进行加工，所以产品的附加值相比较低，产品整体毛利率较道明光学低。

6、营业成本的构成及明细

公司设置了“生产成本”科目，在该科目下核算为完成主要生产目的而进行的产品生产所发生的生产费用，下设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三个子科目。公司的产品成本计算方法为分批法。直接材料成本核算按产品大类进行归集、分配、结转，直接人工费用根据其所属生产部门及生产的产品种类进行分类归集、分配、结转；制造费用按生产部门进行归集，按照所在生产部门领用材料比例进行分配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明细如下：

产品类别	成本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反光膜	直接材料	4,965,312.86	79.63%	16,432,465.52	85.95%	15,185,996.69	88.26%
	直接人工	321,104.96	5.15%	1,303,952.72	6.82%	1,448,241.93	8.42%
	制造费用	948,721.95	15.22%	1,381,919.14	7.23%	571,734.06	3.32%
	小计	6,235,139.77	100.00%	19,118,337.38	100.00%	17,205,972.68	100.00%
反光布	直接材料	4,276,866.68	76.50%	19,510,199.60	85.91%	14,130,645.91	85.88%
	直接人工	299,145.46	5.35%	1,705,237.99	7.51%	1,118,856.62	6.80%
	制造费用	1,015,048.11	18.15%	1,493,224.51	6.58%	1,204,939.26	7.32%
	小计	5,591,060.25	100.00%	22,708,662.10	100.00%	16,454,441.79	100.00%
反光服装	直接材料	2,814,889.38	61.90%	10,931,384.86	76.62%	13,739,354.92	87.29%
	直接人工	314,736.00	6.92%	1,587,902.25	11.13%	1,711,347.01	10.87%
	制造费用	1,417,678.34	31.18%	1,747,047.55	12.25%	290,131.20	1.84%
	小计	4,547,303.72	100.00%	14,266,334.66	100.00%	15,740,833.13	100.00%

反光制品	直接材料	733,977.82	42.10%	3,959,369.40	53.78%	381,866.31	72.43%
	直接人工	54,912.26	3.15%	440,501.22	5.98%	61,289.44	11.63%
	制造费用	954,662.73	54.75%	2,962,819.86	40.24%	84,013.33	15.94%
	小计	1,743,552.81	100.00%	7,362,690.48	100.00%	527,169.08	100.00%
	合计	18,117,056.55		63,456,024.62		49,928,416.68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呈递增趋势，主要系公司生产销售规模不断扩大所致。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T/C布、离型纸、玻璃微珠和PET膜，是产品生产的主要成本，占比在80%左右，其占比逐年下降，主要系公司人工费用上升和扩大生产规模后固定费用增加所致。

(二) 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说明

1、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运输费	295,636.50	934,747.74	740,844.82
工资	124,711.83	533,390.41	231,122.47
展位费	58,437.74	234,449.82	193,797.21
技术服务费	25,916.68	191,870.46	0.0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60,745.28	102,483.93	164,317.93
其他	55,302.39	28,958.90	20,208.12
合计	620,750.42	2,025,901.26	1,350,290.55

2、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用	924,271.10	3,914,610.10	3,072,245.71
工资	542,015.44	2,011,435.10	941,891.14
折旧费	190,013.11	465,077.27	323,242.77
劳动保险费	97,029.21	304,678.94	250,562.58
福利费	213,289.60	679,112.56	642,544.50
税金	28,464.14	426,881.78	251,594.23
业务招待费	26,877.00	216,068.56	123,833.50
服务咨询费	50,964.15	1,158,172.93	360,000.00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教育经费	4,180.00	339,195.85	29,600.00
差旅费	45,449.90	233,701.50	104,995.10
财产保险费	92,017.50	296,915.11	128,974.16
车辆使用费	30,029.86	253,359.19	155,098.04
其他	359,881.97	738,483.49	480,356.27
合计	2,604,482.98	11,037,692.38	6,864,938.00

3、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780,639.12	2,407,475.36	1,613,680.88
减：利息收入	122,895.01	385,605.99	356,197.32
汇兑损益	-179,787.17	-79,359.32	515,707.41
其他	49,113.99	152,095.99	71,023.47
合计	527,070.93	2,094,606.04	1,844,214.44

4、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	22,991,906.92	82,602,120.34	64,375,500.86
销售费用	620,750.42	2,025,901.26	1,350,290.55
管理费用	2,604,482.98	11,037,692.38	6,864,938.00
财务费用	527,070.93	2,094,606.04	1,844,214.4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70%	2.45%	2.1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33%	13.36%	10.6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29%	2.54%	2.86%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16.32%	18.35%	15.62%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62%、18.35%、16.32%，其中管理费用所占比重最高。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管理费用所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0.66%、13.36%、11.33%。管理费用中最主要的费用为研发费用、工资和折旧费，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此三项费用合计分别为 4,337,379.62 元、6,391,122.47 元、1,656,299.65 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63.18%、57.90%、63.59%。公司研发费用逐年增多，主要系公司

重视研发投入，研发领料增加和逐年提高研发人员工资所致。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运输费和市场部人员的工资，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此两项费用合计分别为971,967.29元、1,468,138.15元、420,348.33元，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71.98%、72.47%、67.72%，占比变动不大。2014年销售费用中技术服务费191,870.46元，原因系当年公司建设打造电子商务平台，向阿里巴巴支付软件技术服务费用增加所致，2015年1-3月的技术服务费系支付给阿里巴巴的后续服务费。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借款利息支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此三项费用合计分别为1,773,190.97元、1,942,510.05元、477,956.94元，占财务费用的比重分别为96.15%、92.74%、90.68%，占比逐年下降，公司的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增加，主要因为公司的增加了银行借款，导致利息支出增加，但是汇兑损益减少，汇兑损益减少主要系公司的外币性项目为应收账款，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的变动，导致汇兑损益的减少。

（三）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公司近两年一期无重大投资收益。

2、报告期公司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0,066.72	224.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6,500.00	154,900.00	98,1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4,645.12	283,605.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2.79	-1,183.73	-6,315.38
小 计	107,452.79	298,428.11	375,614.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2.92	58,274.22	95,522.50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	107,309.87	240,153.89	280,092.39
净利润	1,099,857.10	3,291,900.54	3,244,157.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92,547.23	3,051,746.65	2,964,064.85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非流动资产的处置损益、政府补助和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总体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不大。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5,500.00			与资产相关
市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椒江分局淘汰资金补贴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54,9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交会补贴收入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增长补贴			38,1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6,500.00	154,900.00	98,100.00	

3、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税率 (%)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增值税	17	17	17
营业税	5	5	5
企业所得税[注]	15	15	25
城建税	7	7	7
教育费附加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2	2

[注] 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下发的浙高企认〔2014〕05号《关于公示浙江省2014年第二批1087家和2家复审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有效期为3年，2014年、2015年1-3月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31,194.77	12,456.17	9,270.06
银行存款	4,787,771.59	7,891,357.42	3,169,643.39
其他货币资金	15,424,365.94	16,540,429.64	13,668,700.00
合计	20,243,332.30	24,444,243.23	16,847,613.45

2、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424,365.94	16,540,429.64	13,668,700.00
合计	15,424,365.94	16,540,429.64	13,668,700.00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	100,000.00	
合计	70,000.00	100,000.00	

2、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本报告期末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9,289.00		450,000.00			
合计	189,289.00		450,000.00			

4、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本报告期末无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6、应收票据期末前五名情况：

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出票人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济南爱诺馨家纺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2015-2-11	2015-5-11
苏州润华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2015-2-12	2015-8-12
合计		70,000.00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出票人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宿迁市国盛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2014-6-27	2014-12-27
江苏沭阳恒江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2014-6-27	2014-12-27
合计		1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按类别）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3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09,232.21	100.00	1,125,913.12
其中组合1：账龄组合	14,509,232.21	100.00	1,125,913.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4,509,232.21	100.00	1,125,913.12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68,352.56	100.00	1,074,964.43
其中组合1：账龄组合	12,668,352.56	100.00	1,074,964.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668,352.56	100.00	1,074,964.43

类 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03,284.85	100.00	993,915.32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8,503,284.85	100.00	993,915.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8,503,284.85	100.00	993,915.32

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014 年期末数较 2013 年期末数增加 4,165,067.71 元，增幅为 48.98%，2015 年 3 月份期末数较 2014 年期末数增加 1,840,879.65 元，增幅为 14.53%。公司应收账款持续增长，主要系市场规模变大，公司加大销售力度，销售收入持续增加。公司给予客户信用期主要是月结 30-60 天。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应收账款项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3,748,394.69	94.76	687,419.73	5.00
1-2 年	357,707.59	2.46	71,541.52	20.00
2-3 年	72,356.13	0.50	36,178.07	50.00
3 年以上	330,773.80	2.28	330,773.80	100.00
合计	14,509,232.21	100.00	1,125,913.12	7.76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项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524,823.47	90.98	576,241.17	5.00
1-2 年	792,247.29	6.25	158,449.46	20.00
2-3 年	22,016.00	0.17	11,008.00	50.00
3 年以上	329,265.80	2.60	329,265.80	100.00
合计	12,668,352.56	100.00	1,074,964.43	8.49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343,153.19	86.36	367,157.66	5.00
1-2 年	371,450.25	4.37	74,290.05	20.00
2-3 年	472,427.60	5.56	236,213.80	50.00
3 年以上	316,253.81	3.71	316,253.81	100.00
合计	8,503,284.85	100.00	993,915.32	11.69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

3、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易视安反光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4,983.84	17.40	126,249.19
N. R. International	非关联方	1,198,235.98	8.26	59,911.80
南宁创路者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4,608.40	4.99	36,230.42
湖北依尚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1,850.00	4.63	33,592.50
上海鑫鸿达服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8,559.80	3.51	25,427.99
合 计		5,628,238.02	38.79	281,411.9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N. R. International	非关联方	1,063,417.09	8.39	53,170.85
易视安反光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4,583.90	7.30	46,229.20
南宁创路者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6,390.75	6.44	40,819.54
成工业制衣(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0,735.00	6.40	40,536.75
武义县白姆益晟服饰厂	非关联方	450,000.00	3.55	22,500.00
合 计		4,065,126.74	32.08	203,256.34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N. R. International	非关联方	1,562,110.53	18.37	78,105.53
宁波翔宏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3,632.40	8.86	37,681.62
易视安反光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9,630.50	5.05	21,481.53
GHC (UK) LTD	非关联方	383,897.41	4.51	19,194.87
深圳市晶大包装辅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5,000.00	3.94	16,750.00
合 计		4,065,126.74	32.08	173,213.55

4、报告期内应收关联方款项的余额情况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四) 预付款项

1、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34,388.24	71.22	2,886,987.65	78.66	1,589,957.86	68.54
1-2 年	561,050.00	23.04	231,301.60	6.30	559,536.73	24.12
2-3 年	139,057.45	5.71	467,186.11	12.73	102,627.00	4.42
3 年以上	925.00	0.03	84,895.40	2.31	67,630.00	2.92
合计	2,435,420.69	100.00	3,670,370.76	100.00	2,319,751.59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 2014 年期末数较 2013 年期末数增加 1,350,619.17 元，2015 年 3 月份期末数较 2014 年期末数减少 1,234,950.07 元主要系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减少所致。

2、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大额明细情况：

单位：元

预付对象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温州昶荣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500.00	14.31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周俊璐	非关联方	209,250.00	8.59	预付代购材料款
杭州恩本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057.45	7.76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浙江强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920.79	6.2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力金（苏州）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210.89	4.28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合计		1,001,939.13	41.14	
-----------	--	---------------------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大额明细情况:

单位: 元

预付对象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深圳妙飞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1,680.53	11.22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温州昶荣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500.00	9.49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北京威廉顺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4,027.00	6.65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温岭市吉泰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3,000.00	5.8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杭州恩本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057.45	5.15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合计		1,406,264.98	38.31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大额明细情况:

单位: 元

预付对象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杭州弘实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6,090.90	34.32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上海安涂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9,564.17	17.66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杭州恩本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057.45	8.15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吴江七彩纺织写真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780.00	4.69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台州市路桥鑫来针织厂	非关联方	95,539.01	4.12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合计		1,599,031.53	68.94	

3、报告期内预付关联方款项的余额情况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五) 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按类别）

单位: 元

类别	2015 年 3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88,036.10	100.00	110,794.29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1,488,331.74	71.28	110,794.29	7.44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599,704.36	28.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088,036.10	100.00	110,794.29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07,278.50	100.00	97,399.76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1,220,441.24	67.53	97,399.76	7.98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586,837.26	32.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807,278.50	100.00	97,399.76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96,598.78	100.00	12,125.90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242,518.00	2.13	12,125.90	5.00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11,154,080.78	97.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1,396,598.78	100.00	12,125.90	

2、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245,813.74	83.71	62,290.69	5.00
1—2 年(含 2 年)	242,518.00	16.29	48,503.60	20.00
合计	1,488,331.74	100.00	110,794.29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77,923.24	80.13	48,896.16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242,518.00	19.87	48,503.60	20.00
合计	1,220,441.24	100.00	97,399.76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42,518.00	100.00	12,125.90	5.00
合计	242,518.00	100.00	12,125.90	

期末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出口退税款、支付给客户的质量保证金和员工备用金，不存在无法收回的大额应收款项。

3、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与公司关系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480,000.00	1 年以内	22.99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433,596.67	1 年以内	20.77	非关联方
宁波东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350,400.00	1 年以内	16.78	非关联方
徐辉	暂借款	178,302.26	1 年以内	8.54	非关联方
墙改基金押金	保证金	112,518.00	1-2 年	5.39	非关联方
合计		1,554,816.93		74.4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与公司关系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480,000.00	1 年以内	26.56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460,729.57	1 年以内	25.49	非关联方
宁波东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350,400.00	1 年以内	19.39	非关联方
墙改基金押金	保证金	112,518.00	1-2 年	6.23	非关联方
浙江省台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5.53	非关联方
合计		1,503,647.57		83.2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	与公司关系
陈国顺	暂借款	9,061,301.34	1 年以内	79.51	关联方
王增友	暂借款	862,391.91	2-3 年	7.57	关联方
陈莎	暂借款	820,477.81	1 年以内	7.20	关联方
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409,909.72	1 年以内	3.60	非关联方
押金	保证金	112,518.00	1 年以内	0.99	非关联方
合计		11,266,598.78		98.87	

4、报告期内应收关联方款项的余额情况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六) 存货

1、存货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
原材料	5,469,049.53		5,469,049.53	15.32
库存商品	14,305,443.28		14,305,443.28	40.06
周转材料	191,725.78		191,725.78	0.54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在产品	14,868,346.85		14,868,346.85	41.63
委托加工物资	874,374.54		874,374.54	2.45
合计	35,708,939.98		35,708,939.98	100.00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4,422,643.93		4,422,643.93	11.84
库存商品	19,309,553.05		19,309,553.05	51.71
周转材料	135,158.64		135,158.64	0.36
在产品	13,471,737.88		13,471,737.88	36.09
合计	37,339,093.50		37,339,093.50	100.0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9,279,633.08		9,279,633.08	48.36
库存商品	4,354,191.32		4,354,191.32	22.69
周转材料	622,983.47		622,983.47	3.25
在产品	4,932,280.83		4,932,280.83	25.70
合计	19,189,088.70		19,189,088.70	100.00

公司原材料主要是生产反光材料所需的 T/C 布、离型纸、玻璃微珠和 PET 膜等。库存商品主要是反光膜和反光布。公司期末存货构成以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为主，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2014 年期末数较 2013 年期末数增加 18,150,004.80 元，增长 94.59%，主要原因系公司的存货周转较慢，随着 2014 年度公司生产销售规模扩大，需储备较多的库存商品及为未来订单交付而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导致 2014 年存货期末余额大幅增长。2015 年 3 月期末数较 2014 年期末数减少 1,630,153.52 元，降幅为 4.37%，变动幅度不大。

2、存货不存在跌价的情况。

3、期末无用于担保及所有权受限制的存货。

(七)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预缴增值税	1,479,718.60	2,148,349.82	567,262.16
合计	1,479,718.60	2,148,349.82	567,262.16

(八) 固定资产

1、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分类情况表：

2015年1-3月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5,939,141.15	14,928,064.06	1,299,529.68	409,367.96	32,576,102.85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68,998.62			471,382.04	15,240,380.66
—购置				471,382.04	471,382.04
—在建工程转入	14,768,998.62				14,768,998.62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0,708,139.77	14,928,064.06	1,299,529.68	880,750.00	47,816,483.51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4,724,364.78	3,413,538.46	1,062,233.34	240,341.25	9,440,477.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757.77	473,968.69	121,260.82	37,500.63	821,487.91
—计提	188,757.77	473,968.69	121,260.82	37,500.63	821,487.91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913,122.55	3,887,507.15	1,183,494.16	277,841.88	10,261,965.74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795,017.22	11,040,556.91	116,035.52	602,908.12	37,554,517.77
(2) 年初账面价值	11,214,776.37	11,514,525.60	237,296.34	169,026.71	23,135,625.02

2014 年度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5,801,341.15	6,110,096.86	1,365,334.68	335,035.14	23,611,807.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800.00	17,559,556.93		137,515.81	17,834,872.74
—购置		17,559,556.93		137,515.81	17,697,072.74
—在建工程转入	137,800.00				137,8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8,741,589.73	65,805.00	63,182.99	8,870,577.72
—处置或报废		8,741,589.73	65,805.00	63,182.99	8,870,577.72
(4) 期末余额	15,939,141.15	14,928,064.06	1,299,529.68	409,367.96	32,576,102.85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3,975,879.25	2,801,666.05	918,390.81	252,804.37	7,948,740.48
(2) 本期增加金额	748,485.53	1,801,772.86	180,309.38	47,560.72	2,778,128.49
—计提	748,485.53	1,801,772.86	180,309.38	47,560.72	2,778,128.49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9,900.45	36,466.85	60,023.84	1,286,391.14
—处置或报废		1,189,900.45	36,466.85	60,023.84	1,286,391.14
(4) 期末余额	4,724,364.78	3,413,538.46	1,062,233.34	240,341.25	9,440,477.83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214,776.37	11,514,525.60	237,296.34	169,026.71	23,135,625.02

(2) 年初账面价值	11,825,461.90	3,308,430.81	446,943.87	82,230.77	15,663,067.35
------------	---------------	--------------	------------	-----------	---------------

2013 年度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4,473,947.33	5,740,356.28	1,403,334.68	328,655.60	21,946,293.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7,393.82	369,740.58		6,379.54	1,703,513.94
—购置		369,740.58		6,379.54	376,120.12
—在建工程转入	1,327,393.82				1,327,393.82
(3) 本期减少金额			38,000.00		38,000.00
—处置或报废			38,000.00		38,000.00
(4) 期末余额	15,801,341.15	6,110,096.86	1,365,334.68	335,035.14	23,611,807.83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3,225,315.57	2,207,714.59	800,074.33	211,901.30	6,445,005.79
(2) 本期增加金额	750,563.68	593,951.46	136,860.81	40,903.07	1,522,279.02
—计提	750,563.68	593,951.46	136,860.81	40,903.07	1,522,279.02
(3) 本期减少金额			18,544.33		18,544.33
—处置或报废			18,544.33		18,544.33
(4) 期末余额	3,975,879.25	2,801,666.05	918,390.81	252,804.37	7,948,740.48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825,461.90	3,308,430.81	446,943.87	82,230.77	15,663,067.35
(2) 年初账面价值	11,248,631.76	3,532,641.69	603,260.35	116,754.30	15,501,288.10

2、报告期末，机器设备主要为反光布涂布机、涂布复合机、涂布机、精密涂布机等生产设备；电子设备主要为电脑和空调等。公司 2014 年度固定资产增加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扩大生产规模，新购入了一批价值较高的涂布机，2015 年

1-3月固定资产增加较大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新增两栋厂房所致。

3、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情形，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报告期末，公司账面原值 22,602,023.58 元，累计折旧 2,707,689.63 元的房屋建筑物用于抵押借款。

(九) 在建工程

1、报告期公司在建工程情况表：

项目	2015.03.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				13,551,490.64		13,551,490.64	1,968,000.00		1,968,000.00
道路及其他	805,780.00		805,780.00						
合计	805,780.00		805,780.00	13,551,490.64		13,551,490.64	1,968,000.00		1,968,000.00

2、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2.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3.12.31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房	14,768,998.62	1,515,393.82	1,780,000.00	1,327,393.82		1,968,000.00	13.33	在建				自筹
合计	14,768,998.62	1,515,393.82	1,780,000.00	1,327,393.82		1,968,000.00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3.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4.12.31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房	14,768,998.62	1,968,000.00	11,721,290.64	137,800.00		13,551,490.64	91.76	在建				自筹
合计	14,768,998.62	1,968,000.00	11,721,290.64	137,800.00		13,551,490.64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5.3.31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房	14,768,998.62	13,551,490.64	1,217,507.98	14,768,998.62			100.00	完工				自筹
道路及其他	1,000,000.00		805,780.00			805,780.00						
合计	15,768,998.62	13,551,490.64	2,023,287.98	14,768,998.62		805,780.00						

(十) 无形资产

1、报告期公司无形资产原值、累计摊销情况表：

2015 年 1-3 月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7,122,375.00	109,401.71	7,231,776.71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7,122,375.00	109,401.71	7,231,776.71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043,419.14	72,934.48	1,116,353.62
(2) 本期增加金额	35,611.89	9,116.80	44,728.69
—计提	35,611.89	9,116.80	44,728.69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79,031.03	82,051.28	1,161,082.31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43,343.97	27,350.43	6,070,694.40
(2) 年初账面价值	6,078,955.86	36,467.23	6,115,423.09

2014 年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7,122,375.00	126,401.71	7,248,776.71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处置			
(4) 期末余额	7,122,375.00	126,401.71	7,248,776.71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900,971.58	36,467.24	937,438.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447.56	53,467.24	195,914.80
一计提	142,447.56	53,467.24	195,914.80
(3) 本期减少金额			
一处置			
(4) 期末余额	1,043,419.14	89,934.48	1,133,353.62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一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一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78,955.86	36,467.23	6,115,423.09
(2) 年初账面价值	6,221,403.42	89,934.47	6,311,337.89

2013 年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7,122,375.00	17,000.00	7,139,37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一购置		109,401.71	109,401.71
(3) 本期减少金额			
一处置			
(4) 期末余额	7,122,375.00	126,401.71	7,248,776.71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758,524.02		758,524.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447.56	36,467.24	178,914.8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计提	142,447.56	36,467.24	178,914.80
(3) 本期减少金额			
一处置			
(4) 期末余额	900,971.58	36,467.24	937,438.82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一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一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21,403.42	89,934.47	6,311,337.89
(2) 年初账面价值	6,363,850.98	17,000.00	6,380,850.98

2、报告期末，公司账面原值 7,122,375.00 元，累计摊销 1,079,031.03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借款。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185,506.11	175,854.62	251,510.31
递延收益	137,175.00		
合计	322,681.11	175,854.62	251,510.31

2、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1,236,707.41	1,172,364.19	1,006,041.22
递延收益	914,500.00		
合计	2,151,207.41	1,172,364.19	1,006,041.22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类别及内容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设备款	216,230.00	216,230.00	1,663,620.00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676,835.33	807,446.50	
合计	893,065.33	1,023,676.50	1,663,620.00

(十三)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5 年 3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172,364.19	64,343.22			1,236,707.41
合 计	1,172,364.19	64,343.22			1,236,707.41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006,041.22	215,748.99		49,426.02	1,172,364.19
合 计	1,006,041.22	215,748.99		49,426.02	1,172,364.19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39,234.60	366,806.62			1,006,041.22
合 计	639,234.60	366,806.62			1,006,041.22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抵押借款	28,500,000.00	27,300,000.00	22,500,000.00
保证借款	9,800,000.00	9,800,000.00	2,600,000.00
合计	38,300,000.00	37,100,000.00	25,100,000.00

2、报告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分类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9,894,253.94	33,080,859.28	22,558,700.00
合计	29,894,253.94	33,080,859.28	22,558,700.00

2、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收票人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到期日
德清恒运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0,000.00	2015-9-30
成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0,000.00	2015-9-30
台州市友邦化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0	2015-9-30
常州市展明纸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0,000.00	2015-9-30
绵阳光耀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220,000.00	2015-9-30
合 计		15,260,000.00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收票人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到期日
德清恒运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00	2015-6-15
成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50,000.00	2015-6-15
台州市友邦化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0,000.00	2015-6-15
浙江强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0	2015-6-15
上海泽胜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0	2015-6-15
合 计		10,400,000.00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收票人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到期日
德清恒运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2014-5-22
常州市展明纸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70,000.00	2014-5-22

浙江强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2014-5-22
台州市友邦化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0,000.00	2014-5-22
成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2014-5-22
合计		10,520,000.00	

(三) 应付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147,019.14	96.88	25,984,556.15	94.03	24,184,026.11	93.62
1-2年	459,791.84	2.11	1,097,741.84	3.97	1,237,800.95	4.79
2-3年	156,950.00	0.72	277,020.30	1.00	11,062.10	0.04
3年以上	62,267.84	0.29	275,552.94	1.00	400,180.84	1.55
合计	21,826,028.82	100.00	27,634,871.23	100.00	25,833,070.00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核算公司采购原材料和设备所需支付的款项，基本上能及时支付款项。

2、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德清恒运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19,057.41	暂未付
成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70,650.00	暂未付
绵阳光耀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28,187.50	暂未付
台州市友邦化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0,102.20	暂未付
常州市展明纸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7,794.84	暂未付
合计		9,565,791.95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成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5,650.00	暂未付
德清恒运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1,429.56	暂未付

常州市展明纸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54,616.64	暂未付
绵阳光耀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193,187.50	暂未付
台州市友邦化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6,042.20	暂未付
合计		12,600,925.90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德清恒运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35,780.11	暂未付
常州市展明纸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3,007.93	暂未付
海宁市日月经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30,016.49	暂未付
台州市明远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4,738.58	暂未付
成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5,702.57	暂未付
合计		11,409,245.68	

3、报告期内应付关联方款项的余额情况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四) 预收款项

1、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52,107.54	86.04%	1,841,595.59	90.25%	3,164,689.82	96.88%
1-2年	120,773.46	8.30%	98,640.00	4.83%	102,033.41	3.12%
2-3年	82,420.00	5.66%	100,372.00	4.92%		0.00%
合计	1,455,301.00	100.00%	2,040,607.59	100.00%	3,266,723.23	100.00%

2、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性质
浙江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646.25	13.86%	货款
GuangZhou Tome Advertisement Mate Rial Limited	非关联方	141,301.31	9.71%	货款
中新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800.00	7.00%	货款

Souzspecodegda	非关联方	92,255.84	6.34%	货款
Spotafame	非关联方	83,217.11	5.72%	货款
合计		620,220.51	42.6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性质
GuangZhou Tome Advertisement Material Limited	非关联方	201,957.60	9.90%	货款
Uralsiz Trading House Ltd	非关联方	137,650.67	6.75%	货款
Ganka Inc	非关联方	131,828.27	6.46%	货款
华俄信桥(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371.10	6.34%	货款
DMR International	非关联方	103,465.99	5.07%	货款
合计		704,273.63	34.52%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性质
Vision Trade Links Co.	非关联方	266,148.89	8.15%	货款
European Import	非关联方	247,049.68	7.56%	货款
Ferado Trading Ltd	非关联方	228,237.45	6.99%	货款
天津市万润通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694.65	5.81%	货款
Ganka Inc	非关联方	161,342.26	4.94%	货款
合计		1,092,472.93	33.45%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五)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短期薪酬	820,980.00	2,115,974.01	2,210,154.01	726,8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656.97	58,656.97	
辞退福利				
合计	820,980.00	2,174,630.98	2,268,810.98	726,800.00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676,364.16	9,871,352.03	9,726,736.19	820,98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8,114.06	178,114.06	
辞退福利				
合计	676,364.16	10,049,466.09	9,904,850.25	820,980.00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435,435.67	7,223,197.58	6,982,269.09	676,364.1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6,571.31	156,571.31	
辞退福利				
合计	435,435.67	7,379,768.89	7,138,840.40	676,364.16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0,980.00	1,860,132.17	1,954,312.17	726,800.00
(2) 职工福利费		213,289.60	213,289.60	
(3) 社会保险费		38,372.24	38,372.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554.16	20,554.16	
工伤保险费		15,498.39	15,498.39	
生育保险费		2,319.69	2,319.69	
(4) 住房公积金				
(5) 职工教育经费		4,180.00	4,180.00	
合计	820,980.00	2,115,974.01	2,210,154.01	726,800.00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6,364.16	8,722,638.74	8,578,022.90	820,980.00
(2) 职工福利费		682,952.56	682,952.56	
(3) 社会保险费		126,564.88	126,564.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902.20	50,902.20	
工伤保险费		69,551.53	69,551.53	
生育保险费		6,111.15	6,111.15	
(4) 住房公积金				
(5) 职工教育经费		339,195.85	339,195.85	
(6) 工会经费				
合计	676,364.16	9,871,352.03	9,726,736.19	820,980.00

项 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5,435.67	6,457,061.81	6,216,133.32	676,364.16
(2) 职工福利费		642,544.50	642,544.50	
(3) 社会保险费		93,991.27	93,991.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009.34	47,009.34	
工伤保险费		41,353.95	41,353.95	
生育保险费		5,627.98	5,627.98	
(4) 住房公积金				
(5) 职工教育经费		29,600.00	29,600.00	
(6) 工会经费				
合 计	435,435.67	7,223,197.58	6,982,269.09	676,364.16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2014 年期末数较 2013 年期末数增加 144,615.84 元，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员工人数增加，同时公司工资标准提高。

(六)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07,722.91	180,790.39	615,198.52
个人所得税	1,917.24	4,759.87	251.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94.89		7,490.15
教育费附加	7,797.81		3,210.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98.54		2,140.04
土地使用税		59,922.00	59,922.00
房产税		126,081.47	47,678.42
印花税	2,608.07	8,846.72	26,885.50
水利建设基金	9,610.11	16,382.58	5,794.53
其他	1,350.00	1,350.00	1,350.00
合 计	254,399.57	398,133.03	769,920.73

(七) 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3,451.28	100.00%	171,592.27	100.00%		
合计	383,451.28	100.00%	171,592.27	100.00%		

2、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性质
陈国顺	关联方	383,451.14	100.00%	垫付零星支出款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14	0.00%	备付金
合计		383,451.28	100.00%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性质
陈国顺	关联方	140,994.97	82.17%	垫付零星支出款
运保费	非关联方	30,597.30	17.83%	运保费
合计		171,592.27	100.00%	

3、报告期内应付关联方款项的余额情况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八)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合计	5,265,488.93	5,973,990.20	
其中：1.应付融资租赁款	5,877,437.00	6,748,487.00	
2.未确认融资费用	-611,948.07	-774,496.80	

(九) 递延收益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递延收益	914,500.00		
合计	914,500.0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4.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3.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战略性新兴发展资金		930,000.00	15,500.00		914,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30,000.00	15,500.00		914,500.00	
----	--	------------	-----------	--	------------	--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股东权益及现金流量表情况

(一)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20,000,000.00	17,000,000.00	8,000,000.00
盈余公积	71,307.30	71,307.30	
未分配利润	1,741,622.75	641,765.65	-2,578,827.59
合计	21,812,930.05	17,713,072.95	5,421,172.41

(二) 报告期内大额现金流项目

报告期内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如下（单位：元）：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65,393.11	83,722,100.43	71,157,116.00
=营业收入	22,991,906.92	82,602,120.34	64,375,500.86
+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840,879.65	-4,165,067.71	806,915.48
+应收票据期初余额-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30,000.00	-100,000.00	760,000.00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预收账款期初余额	-585,306.59	-1,226,115.64	1,281,252.78
+增值税影响额	2,869,672.43	6,611,163.44	3,933,446.88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54,343.81	79,346,083.29	56,428,414.44
=当期销售成本	18,117,056.55	63,456,024.62	49,928,416.68
-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	1,630,153.52	-18,150,004.80	-5,219,626.9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应付账款期初余额	-5,471,082.41	1,588,021.23	1,316,091.46

—预付账款期初余额-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1,234,950.07	-1,350,619.17	596,759.47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应付票据期初余额	-2,070,541.64	7,650,429.64	-404,652.50
—非付现成本	569,318.63	1,886,419.33	1,145,295.55
—人工成本	831,700.12	5,037,594.18	4,339,735.00
+增值税影响额	2,761,785.55	12,551,899.08	8,273,599.83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与营业收入金额差异不大；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销售成本金额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在经营过程中较多的采用了票据结算，未形成相应的现金流。

（三）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及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53.20万元、-756.00万元、-424.97万元，各年波动较大，且与净利润的变动不相匹配。根据现金流量表附表分析，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化较大是造成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99,857.10	3,291,900.54	3,244,157.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64,343.22	215,748.99	366,806.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21,487.91	2,778,128.49	1,522,279.02
无形资产摊销	44,728.69	195,914.80	178,914.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066.72	224.9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80,639.12	2,407,475.36	1,613,680.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826.49	75,655.69	-91,701.6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0,153.52	-18,150,004.80	-5,219,626.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5,592.88	-7,640,183.74	-33,047.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38,485.09	9,175,295.64	2,950,26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9,694.90	-7,560,002.31	4,531,954.79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陈国顺、王增友	实际控制人

2、公司其他关联方包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上述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司此类关联方较多，报告期内发生了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王增友	公司股东
陈莎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王增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台州市椒江富康床上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台州市雄风铸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二) 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2015 年 1-3 月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回	期末余额
陈国顺	353,137.76	4,752,441.24	4,524,904.32	580,674.68
合计	353,137.76	4,752,441.24	4,524,904.32	580,674.68

公司与资金拆借方在参考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基础上，双方约定资金使用利率为 5.60%。2015 年 1-3 月发生应付拆借资金利息为 14,919.25 元。

2014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回	期末余额
陈国顺		19,125,137.76	18,772,000.00	353,137.76
合计		19,125,137.76	18,772,000.00	353,137.76

公司与资金拆借方在参考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基础上，双方约定资金使用利率为 5.60%。2014 年度发生应收陈国顺利息 47,703.69 元，未发生应付拆借资金利息。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2013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陈国顺	1,815,681.29	23,986,963.45	16,905,782.50	8,896,862.24
王增友	1,006,870.96		193,167.50	813,703.46
陈莎	2,830,000.00	750,000.00	2,830,000.00	750,000.00
合计	5,652,552.25	24,736,963.45	19,928,950.00	10,460,565.70

公司与资金拆借方在参考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基础上，双方约定资金使用利率为 5.60%。2013 年发生应收拆借资金利息为 283,605.36 元，其中应收陈国顺 164,439.10 元，王增友 48,688.45 元，陈莎 70,477.81 元。

2014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陈国顺	8,896,862.24		8,896,862.24	
王增友	813,703.46		813,703.46	
陈莎	750,000.00		750,000.00	
合计	10,460,565.70		10,460,565.70	

公司与资金拆借方在参考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基础上，双方约定资金使用利率为 5.60%。2014 年发生应收拆借资金利息为 54,645.12 元，其中应收陈国顺 47,703.69 元，王增友 4,598.96 元，陈莎 2,342.47 元。

2015 年 1-3 月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王增良		40,000.00		40,000.00
合计		40,000.00		40,000.00

关联方拆出资金说明：该款项属于员工 3 月底拆借的差旅备用金，暂不计提利息。

有限公司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较多的资金拆借情况。中介进场后，对公司进行了辅导，要求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作出明确规定，减少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况，杜绝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报告期末，公司已经不存在大额资金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况。

(3) 关联方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取得银行借款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国顺、王增友	本公司	2,000,000.00	2013-9-11	2014-9-11	是
台州市椒江富康床上用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14-5-23	2016-5-22	否

陈国顺、陈尚林	本公司	2,000,000.00	2014-4-25	2015-4-25	是
台州市雄风铸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5,400,000.00	2014-7-1	2015-7-1	否

(三) 关联方余额情况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陈国顺					9,061,301.34	
	王增友	53,287.41		53,287.41		862,391.91	
	陈莎	72,820.28		72,820.28		820,477.81	
	王增良	40,0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付款	陈国顺	383,451.14	140,994.97	

(四) 关联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

有限公司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亦未专门制定针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与对外担保等专项管理制度，公司治理存在不完善的地方。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交易总额超过 100 万元以上，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的关联交易，必须向董事会秘书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议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公司与其关联法人达成的交易总额在 50 万元以上、100 万元以下的，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10% 以下的关联交易；以及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总额在 10 万元以上、100 万元以下的，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 以上、10% 以下的关联交易，必须向董事会秘书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公司与其关联法人达成的交易总额低于 50 万元，或者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的关联交易；以及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总额低于 10 万元，或者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 的关联交易，必须向董事会秘书报告，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作出决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未来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决策程序，确保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定价原则。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应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本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 0331 号资产评估报告。该次评估在假设本公司持续经营的前提下，采用与企业各项资产和负债相适应的具体评估方法分别对本公司的各项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以评估后的总资产减去总负债确定净资产评估价值。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4,246.05 万元。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7,529.80	7,916.26	386.46	5.13

非流动资产	4,564.68	6,165.25	1,600.57	35.06
其中：固定资产	3,755.45	4,104.42	348.97	9.29
在建工程	80.58	80.58		
无形资产	607.07	1,928.95	1,321.88	217.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31	19.03	-70.28	-78.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27	32.27		
资产总计	12,094.47	14,081.50	1,987.03	16.43
流动负债	9,295.18	9,295.18		
非流动负债	618.00	540.27	-77.73	-12.58
负债总计	9,913.18	9,835.45	-77.73	-0.78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181.29	4,246.05	2,064.76	94.66

本次评估的股东权益增值94.66%，主要为公司无形资产增值所致。

本次资产评估目的仅为公司整体改制设立股份公司提供全部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本次评估结果调账。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三）挂牌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挂牌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十三、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十四、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技术创新风险

反光材料的应用领域广泛，下游客户众多，不仅有市政建设、交通运输，还有汽车行业、广告行业和服饰行业等，下游客户对反光材料的需求各异，而且在不断发生着变化，反光材料的生产对技术和生产工艺的要求很高，这需要企业有着强大的研发能力保证产品技术创新。国际反光材料行业处于寡头垄断的局面，如 3M 公司等国际巨头对行业标准有着很强的影响力，而且有着很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如果公司不能适应行业技术创新、达到甚至超越行业标准，就很难在行业内取得竞争优势。

（二）汇率变动风险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公司产品出口外销比例为 64.13%、52.93%、51.03%，公司客户以海外客户为主，对于产品外销业务，公司产品主要外销主要以美元计价结算，在交易结算过程中需要进行人民币和美元兑换，而在人民币升值压力的背景下，人民币对美元呈现出上行的趋势，直接影响了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的价格竞争力。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国顺、王增友控制公司 75.9573%的股份，所持有的股份能够决定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同时陈国顺担任公司董事长，王增友担任公司总经理，能够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若其利用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四）公司治理风险

2015 年 6 月，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特别是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挂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 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 T/C 布、离型纸、玻璃微珠和 PET 膜，主要原材料成本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例在 80%左右，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产品的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六）获取现金能力较弱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53.20 万元、-756.00 万元、-424.97 万元；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07.53 万元、-1,124.99 万元、-287.24 万元；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53.55 万元、2,353.48 万元、403.7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弱，主要原因系目前公司规模较小，行业竞争激烈的，公司议价能力不强，导致给客户的账期较从供应商处取得的账期较长所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如果公司不能合理地安排资金使用，尽快提高议价能力，可能会出现资金紧张的情形，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七）短期债务偿还风险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流动负债为 9,295.18 万元，流动比率为 0.81，速动比例为 0.42，如果未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得不到有效改善，或因外部融资渠道不畅导致出现流动资金不足，可能使公司面临短期债务偿还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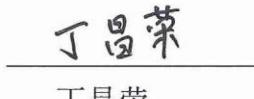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陈国顺


王增友


王增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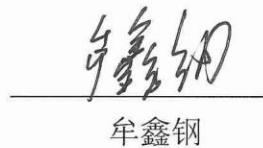

陈肖


丁昌荣

全体监事签名：


任初林


潘玲红


牟鑫钢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增友


王增良


杨丽芬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8月31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黄海波

黄海波

项目小组成员：

傅胜

傅胜

李琴琴

李琴琴

黄海波

黄海波

法定代表人：

何其聪

何其聪



2015年8月31日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上述回复和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



夏勇军

经办律师:



张 昕



张利民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郭立波
宋涛

朱建弟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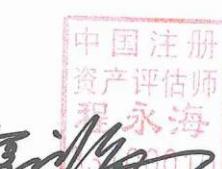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唐媛媛



程永海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梅惠民



第六节 附件

- 一、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二、法律意见书
- 三、公司章程
- 四、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